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立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仓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旭集团	指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宝石集团	指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东旭光电、公司、本公司	指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旭（营口）	指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旭虹光电	指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光电	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装备	指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旭飞光电	指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旭新光电	指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吉星	指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旭（昆山）	指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京华腾	指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亿泰	指	江苏东旭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湖南东旭德来	指	湖南东旭德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旭建设	指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旭福	指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光电	指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旭财务公司	指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上海碳源汇谷	指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旭碳新材	指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明朔科技	指	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腾达光学	指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申龙客车	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广西申龙	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原广西源正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三宝创新	指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京东方、BOE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 "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英文缩写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OLED) 又称为有机电激光显示、有机发光半导体。
玻璃基板	指	一种表面极其平整的薄玻璃片, 是构成液晶显示器件的一个基本部件, 是平板显示产业的关键基础材料之一, 玻璃基板可以按照尺寸划分为不同世代, 世代越高, 尺寸越大。
G5 玻璃基板	指	第 5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1100 mm×1300 mm
G6 玻璃基板	指	第 6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1500 mm×1850 mm
G8.5 玻璃基板	指	第 8.5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2200 mm×2500 mm
光学膜片	指	泛指扩散、反射、棱镜、复合棱镜等光学类膜片的统称, 主要应用于 TFT LCD 背光源
彩色滤光片	指	液晶面板实现彩色化显示的关键原材料, 英文 "Color Filter", 简称 "彩膜"、"CF"
石墨烯材料	指	泛指与石墨烯相关的、不多于 10 个碳原子层的二维碳材料
盖板玻璃、曲面玻璃、3D 盖板玻璃	指	加之于手机、平板电脑等显示屏外, 用于对触摸屏的触控模组、显示屏和非触摸屏的显示屏进行保护的透明玻璃镜片
新能源客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 完全或者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客车, 包括纯电动客车和燃料电池客车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光电、东旭 B	股票代码	000413、200413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东旭光电、东旭 B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旭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unghsu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unghsu Optoelectron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立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昕	王青飞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
电话	010-63541061	010-63541061
传真	010-63541061	010-63541061
电子信箱	gongxin_dx@126.com	wangqingfei@dong-x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 9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3
公司网址	http://www.dongxuguangdian.cn/
公司电子信箱	dxgd@dong-xu.com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 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75,089,222.93	11,129,851,790.88	-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4,176,169.98	858,296,089.08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8,095,326.66	811,345,478.77	-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4,348,068.16	83,617,287.66	610.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2.74%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378,527,997.21	72,576,122,859.60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94,457,818.10	32,521,130,925.14	1.4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72,15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408,139.1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6,20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2,788.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93,227.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95,212.36	
合计	66,080,843.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近年来在产业整合与转型升级战略推动下，公司逐渐发展成为中国领先的智能制造综合供应商。公司从光电显示产业起步，在保持液晶玻璃基板技术领先优势的同时，横向布局盖板玻璃原片、曲面玻璃、光学膜片等光电显示材料为代表的新材料领域，光电显示材料产业集群优势突出；在石墨烯产业化进程中，海外联动，融合发展，通过多种形式加速完善石墨烯工业级应用产品的布局、开发与销售；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成套玻璃基板生产装备技术持续溢出效应，深入探索拓展众多外延领域，成为公司稳定收入及利润来源之一。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以申龙客车为载体，结合产业发展新趋势，积极布局建设新基地，从事包括氢燃料汽车的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整车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着力继续开拓海外市场，是公司又一重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建筑安装业务及电子通讯业务作为增值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提供有益的补充。

一、新材料业务体系

1.液晶玻璃基板业务

液晶玻璃基板是液晶显示面板上游的核心原材料，制造工艺要求极高。公司基于在液晶玻璃基板成套生产装备领域的突破，率先打破国际垄断，实现了液晶玻璃基板的国产化。目前，公司拥有郑州、石家庄、芜湖、福州、营口五大液晶玻璃基板生产基地，全面覆盖了G5、G6和G8.5代TFT-LCD液晶玻璃基板产品，在技术研发方面，已完成OLED玻璃生产线技术储备，可兼容LTPS和G8.5和G10原片生产。在高世代适配性、轻量化、薄化、第三代柔性显示技术等方面继续保持较大优势。公司至今已拥有20余条液晶玻璃基板产线（含在建及拟建项目），量产产能稳居国内第一、全球第四。

2.其他显示材料业务

为增强显示材料业务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顺应OLED柔性显示发展趋势，公司采取横向拓展产业链策略，先后布局了盖板玻璃原片、曲面盖板玻璃、光学膜片、彩色滤光片、蓝宝石等业务，业务结构得以优化，产业集群效应显现。盖板玻璃用于保护触控模组和显示屏，是制造触摸屏的主要原材料，广泛应用于触摸屏产品的应用领域，如笔记本、掌上电脑、车载显示、手机屏幕、数码相机等各种平板显示行业。公司拥有先进浮法盖板玻璃基板原片产线，是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掌握溢流熔融法和浮法两种玻璃基板原片规模化生产工艺的企业。公司在精益求精的科研精神引领下，追求极致品质，盖板玻璃生产技术获改良，全面覆盖0.1-6mm盖板玻璃生产厚度，且产品性能优异。随着5G技术、车载终端应用、无人驾驶技术的发展，车载显示屏近年来向大尺寸化、多功能化高速发展，面板需求增长剧增，预计将成为第三代显示技术的重要增长点。公司拥有大尺寸3D车载盖板及AG防眩光玻璃加工能力，已取得车载面板主流客户量产订单，预计可为公司显示板块带来较好回报。同时，公司光学膜产品作为显示模组的重要原材，能够覆盖偏光片、膜片、胶带、石墨片、OCA胶等细分领域，广泛应用于TFT-LCD模组和OLED显示模组，是国内领先面板企业京东方的稳定供应商，特别通过石墨片与OCA胶产品在OLED柔性产品的导入应用，逐步深化公司在OLED柔性显示材料供应商的战略定位。彩色滤光片广泛应用于液晶平面显示器，是显示器件真彩色化的必要组件，是液晶面板的上游配套材料，公司将致力于延伸平板显示产业链，提高国内TFT-LCD产业本地配套率，降低国内TFT-LCD产品成本，提升我国TFT-LCD产业竞争力。蓝宝石聚焦于LED衬底供应领域，公司拥有蓝宝石晶体生长及整套加工技术，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4英寸的LED衬底产品为主流，为下游LED客户提供蓝宝石衬底，保持稳定发展态势。

3、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

石墨烯具有优异的光学、电学、热学、力学特性，在材料学、能源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应用前景，被认为是一种革命性的新材料。公司在石墨烯领域孵化了一批石墨烯产业化高科技子公司，并与公司主业形成有效联动，加速完善自身石墨烯产品的开发与应用。目前，公司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形成了以石墨烯锂离子电池、石墨烯节能照明、石墨烯电采暖及石墨烯防腐涂料四大产业化产品系列为先导，探索创新性应用为发展目标的产品布局。报告期内，石墨烯相关产品研发和创新孵化能力更上新高，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明朔科技智慧灯产品融合自主研发的石墨烯散热技术，以高光效、高防护、小体积、智

能化、绿色节能为特点和优势，实现以灯头为载体的智慧城市终端应用。此外，公司成功进驻英国曼大石墨烯工程创新中心实验室，通过与全球顶级石墨烯研发资源紧密合作，加速推进石墨烯关键技术研发。伴随着石墨烯等领域科研成果逐步落地和转化，开启新一轮业绩增长。

二、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体系

近年来，智能制造的发展路径从工艺自动化向产线自动化、智能工厂步步深入，随着工业互联网的兴盛，未来智慧工厂的生产模式将颠覆传统的制造模式，是中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方向。公司在实现装备自主研发的同时，进一步地推进装备制造业的智能发展，经过不断的自我完善，积累了雄厚的高端装备研发和制造实力，具备国内领先的全套液晶玻璃基板生产工艺技术，已实现面板行业自动化搬运设备软硬件的独立开发、制造，逐步实现核心制程装备的国产化替代，稳步拓展高世代面板生产装备市场。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目前主要采用系统集成化生产模式，专业从事研究、开发、生产光电显示材料、半导体领域、自动化物流、自动控制系统，专用设备定制化服务供应等，目前公司拥有大批在智能化领域有需求的大型客户、集团客户以及行业龙头企业，拉动公司智能制造生产业绩提升。

三、新能源汽车业务体系

自公司收购申龙客车股权以来，公司融合创新，多维度、多方面给予申龙客车提供支持，协同构建全方位金融服务创新体系，产业协同效应辐射力度进一步加强，支持汽车产业的长久发展和技术升级。目前，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主要涵盖纯电动城市客车、氢燃料电池客车、混合动力城市客车，提前布局并已具备新能源物流车、新能源环卫专用车的设计、生产制造能力，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与销售。目前，氢燃料电池客车是新能源客车发展的重要方向，顺应这一市场趋势，申龙依托多年生产经验和强大科研能力，走在氢燃料电池客车开发的前列，公司采用轻量化的设计、三维全承载车架、高充放电性能动力电池技术，极大的提高了驾驶感和舒适感，车辆的动力性、安全性、舒适性、稳定性均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同时，受益于国家“一带一路”，海外新能源客车市场的逐步回暖，为申龙客车海外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批量销售至东南亚、中东、南美和非洲等地区。汽车金融业务的启动、加持，将会使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更加健康持续。

四、其他业务

1.建筑安装业务

伴随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公司建筑安装业务以智慧城市建设、绿色城市建设为方向，以工程建设为主，带动智能化工程配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实现“智慧工程+产品一体化”，打造智慧建设标杆企业。业务涵盖智慧城市、海绵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地下综合管廊、工业厂房、土地整理等多种领域，以公司核心产业为依托，提供布局合理、功能完备、设施配套、绿色智能引领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体系，智能产品和品质服务协同并进，补充主营业务，助推公司发展。

2.电子通讯产品业务

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补充，公司基于光电显示材料、高端装备等优质的客户资源，提供以显示材料、记忆芯片、高端智能化电竞主机、液晶屏幕模组及整机等相关产品类的购进和销售业务，以满足不同层级客户的需求，为不同层级客户提供优质定制化的产品及服务。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减少 87.76%，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收到的票据在 2019 年度上半年兑付或背书。
存货	存货增长 35.42%，主要是为完成后续订单备货、以及建筑业务板块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增长 68.62%，主要原因为分期收款业务增加导致长期应收款项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已披露了五项核心竞争力，分别是“强大的研发实力及技术创新优势”、“核心光电显示材料的规模优势”、“内生与外延的产业链整合优势”、“各业务板块互相借力的协同性优势”、“高效管理及决策机制优势”，2019年上半年，公司上述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得到巩固和深化，无其他明显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上半年，在“稳增长”政策发力和一系列改革措施的提振下，中国经济成功抵御了多重下行风险的冲击，经济呈现缓中回稳的特征。但随着中美贸易争端的不确定性增加，全球经济下行趋势明显，零利率或负利率政策接踵而至，特别是二季度以来，整个经济基本面表现趋于下行的特征尤其突出。在此形势下，公司紧扣国家政策发展导向，抓住重要战略机遇新内涵，积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绿色发展，变压力为加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深耕实业，聚焦发展高科技、半导体、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产业领域。

报告期，公司一方面深耕现有产业格局，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全力聚焦业务和产品，以研发促发展，坚持提质增效，深化推进原有产业发展，一方面优化管理和人员结构，降本增效，提升企业经营业绩。在精细化管理方面，公司坚持以“1+5”全方位目标激励机制为主线和抓手，进一步突出技术及产品研发的战略龙头地位，以全面预算管理和财务经营分析为平台，以干部管理体系和企业文化塑造为基石，聚焦内生发展和内部挖潜，实施强考核强激励，不断优化组织配置，持续提升组织效能，强化外部市场开拓及产业协同创收、创利能力，提升集团效益及核心竞争力，2019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稳中推进，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75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4亿元。

2019年上半年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光电显示材料业务体系

(1) 夯实主业行稳致远，巩固液晶玻璃基板龙头地位

自公司第5代液晶玻璃基板到第8.5代玻璃基板，共计20余条生产线，为下游面板客户提供品类齐全的玻璃基板产品。公司因势利导，顺势而为，深入推进高世代玻璃基板生产线的良率及产品的市占率。目前，公司产品已经被京东方、深超光电、龙腾光电等全球主流面板企业广泛采购，应用于便携式显示、车载LED显示、计算机及家电等各类显示终端。报告期内，公司优化调整玻璃基板产业结构，依托技术创新，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玻璃基板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 优质改良独树一帜，为推进OLED 柔性显示领域保驾护航

顺应时代，立足自身技术优势，公司深耕技术研发创新，推进柔性显示领域高铝盖板玻璃基板产品，渐入佳境，生产线已开始步入快速发展期，具备国内第一、全球第三的高铝盖板玻璃基板原片产能。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的旭虹光电依托公司的高端装备制造能力，自主研发，现已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生产技术获得优质改良。产品已全面覆盖0.1-6mm盖板玻璃生产厚度，整体产品线综合良率达97%，主流厚度产品良率更高达99%，远超80%的行业平均水平。盖板玻璃、曲面玻璃均衡配比，成为公司成功布局OLED显示行业发展的重要一步。

(3) 积极产业链延伸，产业集群效应明显

公司旗下腾达光学，依托与京东方持续深化合作关系，持续扩大光学膜片业务规模与市占率。报告期内，从规模上，紧跟京东方产业布局，在重庆、绵阳新建工厂，配套供应京东方。从产品上，强化研发能力，逐步从TFT产品领域扩展至OLED柔性显示领域，且适用光学膜片数量将急剧增加，为京东方提供OLED相关材料，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技术与市场基础。彩色滤光片从内外部共同发力，稳固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在持续提升产线工艺及品质水平基础上，积极进行新品开发与客户认证，目前已与仪电、龙腾光电等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关系。蓝宝石产品紧跟LED产业逐步向大尺寸发展趋势，报告期内积极进行大尺寸技改，扩大4寸衬底产品产能，以及时满足下游客户产品需求结构的变化，为公司稳定经营提供基础。

(4) 纵深推进融合发展，石墨烯产业化进程持续推进

不断优化产品设计，努力打造明星产品。石墨烯产业作为东旭光电二次腾飞的核心产业，从战略上明确了石墨烯多种制备技术领先以及“电灯热芯”高附加值产业化应用发展的实现路径。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明朔科技成为首批入选响应国家品牌战略的“新华社民族品牌工程·服务产业新锐行动”6家企业之一，同时业内首创自主研发的“石墨烯散热LED灯管”凭借突出的独创性和技术先进性，以复审和终审第一的优异成绩最终夺魁被誉为国内照明界奥斯卡奖的“阿拉丁神灯奖”。市场

销售屡创新高。另外，公司与曼大的国际合作持续深入推进，成为中国首家曼大石墨烯工程创新中心一级会员，与曼大诺奖科学家团队合作，共享设备和资源，一同促进与孵化石墨烯产业化相关应用产品。同时，公司抓住发展机遇，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及销售策略，适时启动多个EMC项目，同时结合资本市场新机遇，全力谋求石墨烯产业更大发展。随着相关关键技术成果落地应用，石墨烯产业化应用板块有望保持强势增长势头并为上市公司贡献利润。

2、智能制造业务体系

守正笃实久久为功，装备与技术持续稳步发展

近年来，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在光电产业链、半导体装备及其他通用化设备等领域的深耕细作、稳步发展，受益于两化融合及智能制造政策的推动。报告期内，公司凝聚发展合力，从客户对产品和配套装备的系统需求出发，实现自身装备技术研发与产业提升，借力技术先进、体系完备的高端装备制造力，进一步推动高附加值的市场业务，并在国内高端客户领域中拥有良好的口碑和稳定的合作伙伴。公司拓展多维化的智能制造业务，向智能、高端、绿色、集成方向发展，布局智能机器人生产制造，进一步加快对高端智能制造领域的深度开拓和发展。

3、新能源汽车业务

前瞻理念与主业协同，深耕新能源汽车产业和谐发展

在新能源补贴政策退坡带来的行业洗牌效应下，公司新能源汽车板块稳扎稳打，努力构建行业格局的新势力。在公司前瞻理念下，协同发展推动能源革命，携手亿华通深度合作，抢占布局氢燃料客车同时，储备氢燃料电池技术开发，进一步完善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领域产业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在工信部发布的2019年第三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中，申龙客车入选车型数量，占入选车型总数的21.1%，占比接近1/4，位列行业第一。满足2019年最新补贴技术标准的入选车型总数位列行业第二。另外，公司还积极加速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建设，为公司新能源产业集群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在努力发展业务的同时，随着业务发展阶段规模的要求壮大，公司第一时间启动强化与业务相关的汽车金融工作，为下一步良性持续发展打下基础。

4、其他增值服务

稳扎稳打配套发展，建筑安装业务与电子通讯业务助推盈利

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补充，建筑安装业务涉及智慧城市、海绵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地下综合管廊、工业厂房、土地整理等多种领域。随着国内城市智能化、工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建筑安装业务在创新业务驱动的同时，协同公司其他核心产业，在新型材料、节能环保等领域拓展业务空间，以智能产品、品质服务助推公司可持续发展。电子通讯产品业务在报告期内继续利用公司各产业业务客户资源，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为提升公司营业收入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475,089,222.93	11,129,851,790.88	-23.85%	
营业成本	6,571,893,216.94	9,021,989,897.09	-27.16%	

销售费用	155,812,716.54	93,892,692.42	65.95%	主要系加大销售推广增加
管理费用	282,118,024.57	204,871,395.72	37.70%	主要系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68,090,095.96	395,227,116.30	-6.87%	
所得税费用	186,908,717.85	282,130,776.24	-33.75%	主要由于本期税前利润较上年有所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239,995,337.32	193,027,311.57	2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48,068.16	83,617,287.66	610.80%	主要由于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6,155.97	-1,660,557,972.96	93.93%	主要是本期收到到期存款增加和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7,235.34	-2,092,134,104.87	99.00%	主要是融资到位资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382,603.34	-3,671,727,390.78	112.81%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电显示材料	1,965,002,241.79	1,475,046,536.81	24.93%	-9.12%	-12.89%	3.24%
成套装备与技术	3,291,442,406.83	2,330,990,248.59	29.18%	-10.21%	-19.25%	7.93%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62,522,517.77	36,518,588.14	41.59%	181.81%	302.60%	-17.53%
新能源汽车	653,517,499.98	529,402,326.49	18.99%	-36.07%	-35.41%	-0.83%
建筑安装	1,533,873,637.92	1,371,263,434.71	10.60%	-1.40%	-8.64%	7.08%
电子通讯产品	669,208,048.08	658,461,020.61	1.61%	-57.41%	-57.19%	-0.50%
分产品						
光电显示材料	1,965,002,241.79	1,475,046,536.81	24.93%	-9.12%	-12.89%	3.24%
成套装备与技术	3,291,442,406.83	2,330,990,248.59	29.18%	-10.21%	-19.25%	7.93%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62,522,517.77	36,518,588.14	41.59%	181.81%	302.60%	-17.53%
新能源汽车	653,517,499.98	529,402,326.49	18.99%	-36.07%	-35.41%	-0.83%
建筑安装	1,533,873,637.92	1,371,263,434.71	10.60%	-1.40%	-8.64%	7.08%
电子通讯产品	669,208,048.08	658,461,020.61	1.61%	-57.41%	-57.19%	-0.50%
分地区						
中国大陆	7,807,204,035.77	6,045,900,645.75	22.56%	-11.71%	-17.67%	5.60%

港澳台	305,000,622.44	303,790,862.26	0.40%	-72.05%	-71.30%	-2.59%
国外	63,361,694.16	51,990,647.34	17.95%	-3.19%	13.70%	-12.19%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608,160,332.91	27.47%	23,794,597,055.80	35.68%	-8.21%	
应收账款	11,948,970,007.58	16.74%	9,937,647,168.77	14.90%	1.84%	
存货	4,754,313,963.62	6.66%	4,210,883,497.85	6.31%	0.35%	
投资性房地产	711,680,374.74	1.00%	66,930,130.01	0.10%	0.90%	
长期股权投资	2,191,785,865.01	3.07%	2,142,476,783.38	3.21%	-0.14%	
固定资产	9,043,235,757.53	12.67%	10,938,598,162.98	16.40%	-3.73%	
在建工程	5,511,187,961.75	7.72%	5,387,496,213.47	8.08%	-0.36%	
短期借款	9,194,934,400.00	12.88%	6,812,784,698.87	10.22%	2.66%	
长期借款	3,200,691,400.00	4.48%	3,823,532,289.32	5.73%	-1.25%	
无形资产	1,114,095,291.45	1.56%	1,149,208,605.35	1.72%	-0.16%	
商誉	2,702,403,019.28	3.79%	2,840,823,542.00	4.26%	-0.47%	
应付债券	5,282,105,325.64	7.40%	5,625,817,373.23	8.44%	-1.0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158,605.30				305,000,000.00		548,158,605.30
上述合计	243,158,605.30				308,000,000.00		551,158,605.3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受限货币资金4,221,140,438.53元，主要是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和保函保证金等。

受限的固定资产10,023,924,207.63元，主要是设置了抵押权以及融资租赁形成的固定资产。

受限的无形资产444,132,103.11元，主要是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受限在建工程2,387,597,640.81元，主要是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663,577,011.23元，主要是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受限的存货金额286,588,819.60元，主要是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受限的应收账款1,739,594,424.68元，主要是保理融资。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18,415,914.74	3,148,450,556.06	-16.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新设	5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光电显示材料	完成	0.00	0.00	否		
东旭（锦州）智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新设	3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光电显示材料	完成	0.00	0.00	否		
东旭（锦州）	光电显示	新设	3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光电显示	完成	0.00	0.00	否		

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示材料		0	%	金			示材料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新设	5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光电显示材料	完成	0.00	0.00	否		
辽宁东旭三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人、智能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业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高端制造	完成	0.00	-30.00	否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增资	400,000,000.00	93.40%	募集资金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长期	光电显示材料	完成	0.00	-4,185,413.92	否	2019年03月09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100,000,000.00	--	--	--	--	--	--	0.00	-4,185,443.9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204004	GC004	3,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000,000.00	--	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备及服务	2,500,000.00	18,372,631.984.28	3,689,405.492.48	2,178,587.816.15	885,107.149.25	753,444,410.24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安装业务	3,000,000.00	8,605,204.372.88	3,522,915.565.19	1,011,103.466.89	121,227.209.43	89,344,160.05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2,000,000.00	11,113,701.599.97	5,542,854.866.59	406,102.687.12	55,304.194.88	50,621,430.45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2,000,000.00	3,776,575.572.12	2,242,805.067.29	211,894.433.02	66,519.340.47	55,981,994.8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基于整体战略布局规划考虑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处置	基于整体战略布局规划考虑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以及技术升级替代风险

公司以玻璃基板为核心的光电显示材料业务依托于下游产业的液晶面板。近年来，液晶面板逐步从低世代向高世代发展，由于受限于全球消费电子市场需求趋于饱和，消费电子行业增速趋缓，液晶面板及上游玻璃基板行业竞争加剧，玻璃基板价格也随之下降。此外，随着电子显示产业的快速发展，未来可能会出现其他新型复合材料替代品的兴起，若下游平板显示产业发生重大技术变迁，而公司未能及时实现技术创新，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技术升级替代风险，可能面临行业景气度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以雄厚的科研实力多次突破国际技术封锁，实现液晶玻璃基板国产化，已逐步成为光电显示材料生产及智能制造综合服务领军企业。近几年来，公司在多轮产业驱动模式下，协同经营发展，通过密切跟踪和分析研究宏观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预测宏观经济运行变化，掌握相关产业、行业政策和信息，及时防范政策风险和行业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有效应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此外，公司依靠在科研领域的持续大力投入，始终保持光电显示领域技术优势，为了应对技术替代的风险，顺应发展潮流和技术变革，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在超薄玻璃、高温玻璃及OLED载板玻璃上不断突破，有效提升玻璃基板核心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2、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持续退坡导致风险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逐渐成熟，新能源汽车补贴的不断退坡，会给未来的新能源汽车产品销售带来一定影响。目前新能源汽车行业竞争激烈，对政策依赖度高，虽然公司已详细测算过补贴退坡后公司实现相关经营计划的可行性，但若未来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申龙客车将面临经营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另外，近年来由于全球经济复苏缓慢、汇率波动、经济格局变动等复杂因素，汽车市场竞争加剧。

应对措施：未来我国汽车行业的竞争将不断加剧，由于技术与资金方面的差距，龙头企业降低成本能力强，未来行业集中度预计有明显的提升，效应凸显，具备技术、资金、研发、品牌等综合优势的龙头企业有能力持续受益，而小规模企业盈利空间有限。另外，随着动力电池、整车制造、充电桩、充电站等相关技术水平的逐步提升和改进，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及销售单价，申龙客车的整车生产成本预计将呈逐步下降的趋势，能够有效抵消补贴政策退坡带来的不利影响，对未来申龙客车新能源客车产品的需求增长和销售起到驱动作用。近几年，随着国人环保意识的增强，新能源汽车也越来越受青睐，新能源汽车作为节能减排的一大“力将”更容易被大众接受。另外，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不断深入，作为横跨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世界上最长经济大走廊，海外新能源客车市场的逐步回暖，为申龙客车海外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同时启动了汽车金融业务的搭建工作，不但解决近期经营扰动，更主要解决今后长期规模发展面临的困难和不足。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1%	2019 年 04 月 19 日	2019 年 04 月 20 日	公告编号：2019-024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8.93%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9-039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96%	2019 年 06 月 14 日	2019 年 06 月 15 日	公告编号：2019-047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13%	2019 年 07 月 15 日	2019 年 07 月 16 日	公告编号：2019-070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11%	2019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07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19-071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总计49,540万元，通过长江兴利2号定向计划全额认购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72,639,296股，成本价6.82元/股，上述股份于2015年1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存续期共计48个月。该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18年12月18日解除限售。到期日为2019年12月16日。

2019年6月15日，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6个月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2、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17年9月5日完成设立，通过中海信托—东旭光电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52,555,280股，成交金额为49,641.21万元，成交均价约为9.45元/股，于2017

年12月28日完成购买并过户至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存续期24个月，该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19年9月4日届满。

2019年3月2日，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6个月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以下简称“资管新规”），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光电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不符合资管新规关于杠杆比例的要求。根据资管新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展期。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征求意见稿）等相关规定，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公告》。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22,971.24	22,971.24		70,881.1	否	货币	22,971.24	2019年04月3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9,353.83	9,353.83		23,822.96	否	货币	9,353.83	2019年04月3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8,184.12	8,184.12		57,164.1	否	货币	8,184.12	2019年04月3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7,878.76	7,878.76		22,686.34	否	货币	7,878.76	2019年04月3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7,273.87	7,273.87		1,600	是	货币	7,273.87	2019年04月30日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价议定	5,174.76	5,174.76		500	否	货币	5,174.76	2019年04月3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有限公司	制												om.cn
合计				60,836.5		176,654.							
				8		5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汽车销售按揭客 户	2018 年 07 月 14 日	150,000		21,898.34	连带责任保证	12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				21,898.3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15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 计（A4）				21,898.3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6 月 20 日	132,0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59,375	连带责任保证	96 个月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9 月 27 日	90,000	2014 年 04 月 08 日	34,375	连带责任保证	96 个月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装 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12 日	150,000	2014 年 10 月 30 日	29,000	连带责任保证	96 个月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	52,300	2016 年 12 月 02 日	38,678.63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装 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6 日	9,500	2018 年 07 月 31 日	9,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东旭（昆山）显 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1 日	38,000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7,166.67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合 同》生效之 日起至《融	否	否

						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14日	15,000	2018年07月26日	4,95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4日	1,000	2018年09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4日	1,000	2019年02月0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31日	8,000	2018年09月18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2日	10,000	2018年09月30日	8,458.3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2日	4,000	2018年11月0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2日	12,000	2018年09月28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2日	2,000	2018年09月2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湖南东旭德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0日	12,000	2018年12月1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0日	30,000	2018年11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苏东旭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0日	2,000	2019年01月0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2,000	2018年10月3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2,500	2018年11月20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11,000	2018年12月28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19,000	2019年01月03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500	2018年12月03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30,000	2018年12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	2018年12	2,500	2019年01月03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2个月	否	否

限公司	月 26 日		日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17 日	4,950			0	连带责任保证	24 个月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17 日	2,990			0	连带责任保证	6 个月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26 日	10,000	2019 年 01 月 2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26 日	17,000	2019 年 03 月 06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1 月 19 日	11,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湖南东旭威高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02 日	5,000	2019 年 03 月 2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江苏东旭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02 日	3,000	2019 年 03 月 08 日		2,945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02 日	6,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威宇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23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04 日	2,000	2019 年 04 月 1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湖南东旭威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04 日	2,000	2019 年 04 月 1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郴州旭鸿交通运输建设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09 日	26,200	2019 年 06 月 06 日		26,200	连带责任保证	15 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09 日	60,000	2019 年 05 月 21 日		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6 个月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30 日	28,000	2019 年 06 月 17 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28 日	87,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68,6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40,64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06,94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11,648.6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行完毕	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68,64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62,543.3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56,9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33,546.9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7,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7,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达标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74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氨氮	经处理达标后，进入城市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	5.63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	未超标

		污水管网		口		DB31/199-2018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悬浮物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8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石油类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0.26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总磷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2.19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4	厂区偏西	4.906mg/m ³	《汽车制造业 (涂装)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859-2014	8.27t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0	厂区中部偏西	10.71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860-2014	0.00115t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0	厂区中部偏西	11.375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860-2014	0.536t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颗粒物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8	厂区中部	2.66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2.997t	/	未超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 个	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0.92t	/	未超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 个	2.24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0.08t	/	未超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甲苯	连续排放	31	涂装车间 31 个	0.135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0.032t	/	未超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二甲苯	连续排放	31	涂装车间 31 个	0.45 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0.03t	/	未超标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颗粒物	连续排放	31	涂装车间 31 个	3.4 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0.284t	/	未超标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直排到工业港污水管网	4	园区地下水管	8mg/L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082-1999)	14t/a	15 t/a	未超标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粉尘	布袋式除尘器	2	生产车间	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110 mg/m ³	120mg/m ³	未超标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锡及其化合物	抽排风系统	2	生产车间	0.2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3.3 mg/m ³	8.5 mg/m ³	未超标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噪声	/	/	园区	昼 (65) dB/A 夜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16500 m ³ h	20000 m ³ h	未超标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废水	经处理后经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进入产业基地市政管网排至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1	厂区东侧门岗附近	PH: 6-9; COD: 52.07mg/L; SS: 28.78mg/L; BOD: 22.25mg/L; 氨氮: 1.31mg/L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21/1627-2008)	废水量 535m ³ /d; COD: 9.93t/a; SS: 5.44t/a; BOD: 4.24t/a; 氨氮: 0.25t/a	废水量 1005.4m ³ /d; COD: 57.21t/a; SS: 56.71t/a; BOD: 47.64t/a; 氨氮: 5.73t/a	未超标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7	5.48t/a	117.1t/a	未超标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0.55t/a	15.6t/a	未超标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COD	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1	WS-960001 污水处理站西侧	≤500	HJ/T399-2007	5.2446t	7.35t	未超标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氨氮	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1	WS-960001 污水处理站西侧	≤5	GB/T11901-1989	0.325t	0.735t	未超标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硫酸雾	通过碱雾喷淋处理设施排入大气	1	FQ-960001 制造车间北侧	排放浓度 ≤100mg/m ³ ; 排放速率	GB16297-1996	0.00216 5t	0.566t	未超标

					≤0.26kg/h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NOX、SO2、颗粒物（熔窑）、颗粒物（配料、碎玻璃）	经除尘系统、脱硝系统处理后排入大气	3	窑炉废气：厂区西北面60米高烟囱 配料颗粒物：厂区西北面配料楼顶 玻璃破碎进料颗粒物：厂区西北面碎玻璃上料楼3楼	NOX≤700mg/m ³ SO2≤400mg/m ³ 颗粒物（熔窑）≤50mg/m ³ 颗粒物（配料、碎玻璃）≤30mg/m ³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3-2011	NOX：82.67t/a SO2：1.28t/a 颗粒物：2.09t/a	NOX：87.26t/a SO2：8.49t/a 颗粒物：6.23t/a	未超标
泰州烯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酸	委外处理	无	无	PH 1-3	/	70t	100t	未超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SO2）	经过烟气处理系统之后直接排入大气中	2	101 厂房与 202 厂房之间	4.15 mg/m ³	SO2≤400 mg/m ³	0.3 t	4.52 t/a	未超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NOX）	经过烟气处理系统之后直接排入大气中	2	101 厂房与 202 厂房之间	182.9 mg/m ³	NOX≤700 mg/m ³	14.3 t	84.76 t/a	未超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COD）	中和之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1	公司东门东侧	7 mg/L	COD≤500 mg/L	4.3 t	42.5 t/a	未超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NH3-N）	中和之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1	公司东门东侧	1.17 mg/L	/	0.72 t	2.86 t/a	未超标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废切屑液）	废水：经过处理后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出；废气：排放量较少、直接外排；噪声：合理布局、采取降噪措施处理；固体废物：费切	/	/	符合要求、达到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废气：很少、噪声：达标、废水：处理后达标、固体废物（废切屑液）：0.2t	按环保标准要求执行	未超标

		屑液由有资质的公司回收处理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窑炉烟气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锅炉烟气通过低氮燃烧机处理后排放	5	一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二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3 台天然气锅炉各一个烟囱	一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226mg/m ³ 。 二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288mg/m ³ 。	玻璃窑炉烟气执行《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表 2 限值, 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排放限值	7.918t/a	10.014t/a	未超标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窑炉烟气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锅炉烟气通过低氮燃烧机处理后排放	5	一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二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3 台天然气锅炉各一个烟囱	一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未检出。二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未检出。	玻璃窑炉烟气执行《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表 2 限值, 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排放限值	0t/a	1.387t/a	未超标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窑炉烟气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锅炉烟气通过低氮燃烧机处理后排放	5	一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二期玻璃窑炉 1 个烟囱, 3 台天然气锅炉各一个烟囱	一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4.26mg/m ³ 。 二期窑炉烟气排放口: 3.61mg/m ³ 。	玻璃窑炉烟气执行《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表 2 限值, 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排放限值	0.113t/a		未超标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COD	生活废水生化(AO2)处理后排放, 生产废水沉淀中和后排放	1	公司设置一个废水总排放口	9.67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二级标准	3.22t/a	9.1t/a	未超标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生活废水生化(AO2)处理	1	公司设置一个废水总排	0.41mg/L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7t/a	0.13t/a	未超标

公司		后排放, 生产 废水沉淀中和 后排放		放口		(GB8978-1996) 表 4 二级标准			
重庆京华腾 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1	/	60	包装印刷业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	0.38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全年生产过程中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危废，于2008年建成雨污分流排水系统，建有工业废水处理站，主要处理生产过程中的涂装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10t/h，采用物理+生化处理工艺，所有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汇同生活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元山路），最终排入白龙港系统。报告期内废水处理站运行正常，排放达标。废气处理：涂装喷漆有机废气（VOCs）采用沸石转轮+RTO燃烧工艺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低浓度有机废气（VOCs）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工艺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在有机废气（VOCs）排放口装有在线监测系统（FID）实时监测排放数值；对于颗粒物、焊接烟尘等，采用滤芯过滤工艺除尘，达标后高空排放；生产工艺中需加温的设施采用天然气燃烧器，通过三元体内循环工艺，使天然气高效燃烧，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2、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上半年公司环保设备设施持续、可靠、稳定运行，定期开展污染物监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排放标准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废气排放及治理：

涂装废气采用水璇+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挥发性有机物、甲苯，二甲苯等大气污染物，净化后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公司共有6套水璇式+活性炭吸附装置；涂装烘干废气采用催化燃烧装置控制挥发性有机物、甲苯，二甲苯等大气污染物，净化后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公司共有3套催化燃烧装置；原子灰打磨室，玻璃钢打磨室，中途打磨室采用底部排风通道及送风顶部安装布袋除尘器工艺控制颗粒物等大气污染物，收集后废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后的分别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公司共有8套布袋除尘装置；补漆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等大气污染物，公司共有8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环保设备设施持续稳定运行，各类污染因子全部达标排放。

废水排放及治理：

公司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淋雨试验废水及涂装循环废水三部分，其中淋雨试验废水每半年排放一次，涂装循环废水每季度排放一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混合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至五象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厂区污水处理站主要采用隔油+UASB厌氧+生物接触氧化工艺，2019年上半年共处理废水约3000吨，废水类污染因子监测均达标。

噪声治理：

对高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厂界噪声监测合格。

固废治理：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纸皮、纸箱等一般性固体废物及漆渣、废有机溶剂等危险废物，其中漆渣等危险废物委托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中节能（广西）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2019年上半年共转移处置漆渣、含树脂废物等危险废物20吨，无害化处置率100%。

3、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各类废水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均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废水从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过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进入清水河，并在总排口设置明显标识牌。

废气：焊锡烟通过各区域上方等焊接设备自带排风系统收集，最后汇总一个20米高排气筒直接排放，后均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噪声：合理布置声源；选型上采用低噪音设备；噪声设备大部分按装在密闭厂房；进化排风系统。

4、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 本项目研磨废水产生量为160m³/d, 主要含有SS, 废水经管道收集, 进入废水处理站的研磨废水均衡池, 再用泵送入研磨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废水先经阶梯式沉淀槽沉淀后排入沉淀池进行混凝沉淀, 最终排入综合处理系统进一步处理, 后经产业基地市政管网排入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采用混凝沉淀处理的工艺, 对研磨废水进行处理, 研磨废水处理系统设计能力为400m³/d, 项目研磨废水产生量为176m³/d, 完全有能力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研磨废水。

2) 清洗废水进入调节池, 调节其PH进行中和处理, 然后泵入沉淀池, 经沉淀处理后排入厂区总排污水口。本项目清洗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700m³/d, 项目清洗废水产生量为210m³/d, 完全有能力处理本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

3) 本项目生活废水排放量为20m³/d, 包括洗漱、冲厕及食堂排水, 其主要污染物COD、SS、氨氮等,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设计, 采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由此对较大的悬浮物, 动植物油等有较好的去除效果, 化粪池为常见的简单的废水生化处理措施。对生活污水有较好的稳定处理效果。

4) 本项目生产车间, 化学品库, 地面均采取三层防渗措施, 即在底层铺不小于30厘米厚的三合土压实, 其上铺100mm厚的混凝土, 然后用200mm厚高强度混凝土硬化, 确保渗透系数小于1x10⁻⁷cm/s, 对水处理构筑物采用防渗混凝土构筑; 排水各环节均由水泥或陶瓷等防渗管道输送; 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均进行水泥抹面防渗硬化, 采用上述防渗、防腐措施后, 可以有效防止化学品库, 生产车间等对地下水产生的污染影响。

5、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东旭光电有限公司全年生产过程中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为废水, 于2017年建成雨污分流排水系统, 建有废水处理站, 设计处理能力600t/d, 采用PH调节+二级混凝沉淀处理工艺。所有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汇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排入融元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报告期内废水处理站运行正常, 排放达标。

6、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核准废水处理量为52030t/a; 扩建后污水处理站设施于4月份投入运行, 核准废水处理量为147037t/a。

7、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 SCR脱硝系统 (1套)

公司玻璃生产使用燃料为天然气, 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2015年, 公司花费大量资金建立了一套SCR脱硝系统, 未处理的窑炉烟气经烟道进入脱硝系统静电除尘器, 经除尘后的烟气进入SCR反应器, 以氨水作为还原剂, V205/TiO₂作为催化剂, 烟气中的氮氧化物被还原为N₂后经出口烟道进入60米高的烟囱排放。为保公司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因此脱硝系统全年不间断运行。公司脱硝系统配备了两台烟气引风机 (一用一备), 采用双回路供电, 脱硝治理设施运行人员实行4班3倒, 保证运行人员24小时在岗值守。运行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指导书、巡点检作业指导书进行, 对运行参数进行实时监控, 最大程度确保脱硝系统的常运转率。

2) 除尘设备 (滤筒除尘器13台、布袋除尘器1台)

公司玻璃生产上料和配料过程中均产生少量颗粒物, 2011年建厂初期, 我公司在配料车间的各个料仓, 碎玻璃上料系统, 窑头投料口均安装了滤筒除尘器对上料和配料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进行收集。为保证外排颗粒物达标排放, 2015年2月公司将各个料仓排气筒汇集到一根总管, 再安装了一台袋式除尘器将处理后残余颗粒物进行二次除尘。公司除尘设备均为间断运行, 岗位人员间隙期对除尘设备滤筒、滤袋进行清理, 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确保了除尘设备在作业过程中正常运转。

8、泰州烯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对废酸产生的工序和存放的位置有防泄漏沟槽, 防止废酸溢流, 废酸处置公司为常州龙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9、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有烟气处理系统、工业废水处理站、化粪池。公司为了保证防治污染设施的正常运行, 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明确要求设施使用、运行部门定期对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目前公司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 各项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排放标准。

10、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加强车间内的换气排风, 同时经过车间阻隔, 基本落于车间内部;

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排入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管道并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之前, 经过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符合外排标准;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高性能的设备，对这些噪声源头采取基础建筑、围墙阻隔、绿化阻隔等措施；

4)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马鞍山市关东润滑油有限责任公司）回收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1、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 投资109.4万元对3台燃气锅炉（2台10t/h锅炉、1台6t/h锅炉）实施超低氮改造，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30mg/m³，通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核查。

2) 投资79万元，安装了窑炉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实现与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并网运行。

3) 环保设施全年连续稳定运行，未出现一起无计划停机事件，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无环境违规事件发生。

4) 投资10.55万元，安装了无组织排放监测系统，实现与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并网运行。

5) 投资500元，将废水在线监控数据传输由电话卡改为环保专线传输。

6) 投资1.7万元，审核评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7) 投资5.7万元，开展清洁生产工作。

12、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水污染：利用盈田·两江工谷标准厂房项目现有的2#生化池处理后排放园区市政污水管网，厂区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处理管网，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严禁随意倾倒、堆放，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对于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相关条例处理，不造成二次污染。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该项目于2009年1月取得上海市闵行区环境保护局（闵环保管许验[2009]041号）的竣工验收批复。

2、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全铝车身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项目于2015年10月22日获得广西区环保厅环评批复，环评审批文号桂环审[2015]175号，2018年3月27日该项目完成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文号桂环审[2018]45号。

3、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郫发项目2011-119号）、环境标准请示（郫环2011-88号）、环境标准批复（成环建复2011-204号）、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成环建评2009-406）等文件。

4、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2年2月已获得批复，并于2018年3月完成后加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5、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该项目于2016年9月取得福清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

6、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增年产260万片大尺寸Micro-LED级蓝宝石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已取得扬中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件号：扬环审[2018]64号。

7、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PDP玻璃基板项目》《年产1000万平米高强超薄显示用盖板玻璃项目》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环评批复，2015年和2017年两个项目分别通过了环评验收。我公司在2017年12年取得了新版排污许可证，2019年严格按照新版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排污和各项环境管理。

8、泰州烯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有泰州环保部门环评许可，批复：泰行审批[2017]20067号。

9、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1年11月	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显示屏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1年12月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以环评函[2011]1283号《关于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显示屏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2012年3月	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出《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平板显示屏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2年3月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以环评函[2012]298号《关于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对该项目的变更环评进行了批复。
2014年4月	安徽省环保厅以《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阶段性试生产的函》（皖环函[2014]472号）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阶段性试生产。
2015年6月	通过1-4线G6液晶（TFT-LCD）玻璃基板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2017年10月	通过5-8线G6液晶（TFT-LCD）玻璃基板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2018年12月	通过9-10线G6液晶（TFT-LCD）玻璃基板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10、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 1) 项目建设前委托第三方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通过芜湖市环保局备案（文号：环函【2013】156号）。
- 2) 通过芜湖市环保局验收（文号：环验【2016】190号）。

11、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一期工程环评：2009年8月16日河南省环保厅通过《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TFT-LCD玻璃基板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豫环审【2009】295号），2011年2月24日河南省环保厅通过《关于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TFT-LCD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豫环评验【2011】12号）。

二期工程环评：2010年11月2日河南省环保厅通过《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20万平方米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豫环审【2010】251号），2014年2月28日河南省环保厅通过《关于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20万平方米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的批复》（豫环审【2014】77号）。

12、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京华腾：渝（两江）环准{2017}240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的《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完成环保备案（备案号：3102212018043），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相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2、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日公司委托广西高标监测有限公司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18年1月21日完成报告编制并通过专家组评审，2018年5月22日在邕宁区环保局完成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450109-2018-0002-M。

3、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制定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体系，制定环境管理制度，明确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对环境风险进行分析，进行公众参与形式进意见收集，完全能满足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要求。

4、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环境应急预案健全，主要包括：厂区内危险废物储存装置发生泄漏、天然气及柴油泄漏、火灾、爆炸事故衍生的环境污染事件；噪声、配料粉尘、危险化学品流出、辐射源泄漏所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和其他不可抗力导致的环境污染事件。

5、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相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6、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7年委托第三方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的编制和备案，应急预案标号：JSJX-YA-2017001,应急预案版本号：2017第（1）版。

7、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天然气、氢气、液化石油气、柴油等风险物质，因此在2015年12月组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绵阳市环保局进行了备案。2019年，我公司已经按照相关管理要求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评审，目前正在向绵阳市环保局申请备案。

8、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的有关要求，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依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结合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情况，编制完成了《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该预案于2015年11月上报至芜湖市环保局备案（备案号：340207-2015-016-L），满三年后，已按要求于2018年9月再次上报至芜湖市环保局备案（备案号：340207-2018-044-L）。

9、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重新审核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组评审，有危险废物事故应急预案，废水排放环境异常应急预案，放射辐射源应急预案，废气排放异常应急预案。

10、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已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管理制度》，并对全员进行了培训，应急预案小组人员进行公示。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英格尔检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按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定期登录环保普查平台、环境统计业务系统上传检测结果等数据信息。

2、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0日完成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编制，并在南宁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同时按要求着手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与管理共享平台按月填报相关监测数据。

3、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无独立污水处理站，由管委会统一协助处理，关于废气及噪音无独立监测设备设施，平时采用手动仪器进行监测。因公司不具备专业监测废气及噪音，外请资质检测公司（四川九合评价公司）进行年度工作场所危害因素检测，出具书面检测报告，进行系统及管委会备案。

4、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 加强固废、危废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建立台账，严格控制废物去向，按国家标准处置废物。
2) 废水站设有污水在线监测加药设备，实时监测废水pH值；每天早晚人工监测总排污水pH值，每个季度委外检测废水一次，确保废水排放达标。

5、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福建拓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要求对公司

废水每月进行一次检测、对公司噪声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并每月及时登入自行监测网站上传检测结果等数据信息。

6、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硬件设施：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站，除污水处理设备安装的PH实时监测设备外，还在排污管道上安装PH实时监测2套，COD在线监测1套，超标停排PLC系统1套，污水治理实时数据传输系统1套。

软件设施：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对废水、废气治理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委托实时监测设备维保单位对环保设备进行定期维保、校验。

7、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环保管理要求，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公司安装了一台烟气在线分析仪对窑炉烟气中主要污染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进行了在线监测并将监测数据实时上传到国家环保平台。对无法进行在线监测的烟气黑度、氯化氢、氟化物、配料颗粒物委托第三方机构每季度进行了手工监测。对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氨委托第三方机构每半年进行了手工监测。所有监测数据均上传到全国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8、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设有1套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对101厂房与202厂房各配备1套烟气在线监测系统，监测数据实时上传市环境监测平台。另外，公司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公司厂区环境进行季度和年度监测，要求监测机构提供监测报告。监测项目包括：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及噪声监测，公司根据监测结果来判断相关环境指标是否符合相关环保要求。截止目前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未出现超标现象。

9、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因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与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一个园区内，且园区内雨污水管道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管理，环境自行检测方案，我会定期进行噪声检测、废水检测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司进行监管。

10、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有在线监测系统，每月人工对废气进行检测一次，每年委外检测一次；废水有在线监测系统，每天人工对废水检测一次，每年委外检测一次。

11、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1) 加强项目“三同时”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
- 2) 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保养与维护，防止因设备故障而引起的环境污染。
- 3) 加强各类污染物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4) 每年进行生活污水排放检测，安排第三方进行噪声、车间环境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在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公司的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生产经营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原辅料用量等基本信息、公开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环保数据污染。

2、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并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编制季度、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3、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2月已对工作场所进行危害因素检测，并出具书面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噪音、苯、甲苯、二甲苯、粉尘、锡及其化合物。

4、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1)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环境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网址：

<http://wryfb.fjemc.org.cn/page0.aspx?id=CLDICBRK-37EH-9PYO-8M63-F288U13S89W8>

2)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环保验收信息公开网址:

<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

5、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蓝宝石智能化生产线项目环评报告表全本公示网址：<http://www.212200.com>。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3211822016000043A，有效期：2019年8月1日起至2020年7月31日止。

6、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环境信用评价网站对公司环保行政许可手续的取得，排污信息，固废管理，环境风险，监测信息进行了公示。

7、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建设项目环评和验收情况在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进行公示。

2) 利用微信公众号对公司相关环保信息进行公示。

8、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事业单位环保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河南省环境信息公开系统,大气污染源信息填报系统，全省污染源自行监测系统。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危废污染物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处置方式	贮存场所	产生分布情况	执行标准	2019年产生量（吨）	处置量（吨）	库存量（吨）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废渣900-252-12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	危废暂存间	涂装车间、总装车间、调试车间	/	8.46	14.74	8.72
	废稀料900-252-12					2.55	3.25	2.04
	废密封胶900-014-13					6.34	9.36	1.83
	废空桶900-041-49					10.09	11.27	0.71
	废抹布900-041-49					0	0	1.3
	废矿物油900-218-08					0	0	0.4
	废活性炭900-041-49					15.12	0	20.67
	废过滤网900-041-49					0.27	0	2.52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1、2019年1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了助力教育事业未来发展，响应上海市闵行区侨办发起的“百业助力兴教育”活动，特向上海民办文绮中学捐赠客车一辆，价值303,000元。为文绮中学师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方便出行提供交通工具，以实际行动为教育发展献爱心、做实事。

2、2019年2月2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明朔科技积极响应湖州市南浔区委号召，积极参与“低收入群众三年奔小康”慈善捐赠帮扶活动，捐赠帮扶专项资金50,000元，帮助困难群众，让全区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3、2019年上半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东旭威高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参与“脱贫攻坚、明天会更好”等慈善募捐活动，分别捐赠扶贫善款10,000元、5,000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6,094,803	10.75%						616,094,803	10.75%
3、其他内资持股	616,094,803	10.75%						616,094,803	10.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4,834,053	10.73%						614,834,053	10.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60,750	0.02%						1,260,750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14,155,315	89.25%						5,114,155,315	89.25%
1、人民币普通股	4,864,155,314	84.89%						4,864,155,314	84.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50,000,001	4.36%						250,000,001	4.36%
三、股份总数	5,730,250,118	100.00%						5,730,250,11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574（其中 A 股 354,540 户, B 股 17,034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 5% 以上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7%	915,064,091		352,006,791	563,057,300	质押	775,563,042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0%	332,382,171			332,382,171		
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262,626,262		262,626,262	0	质押	80,240,722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3%	93,363,625	-3,828,599		93,363,625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7%	72,639,296			72,639,296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	其他	1.08%	62,095,032			62,095,032		
深圳泰安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61,165,682			61,165,682	质押	55,265,68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光电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92%	52,555,280			52,555,280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41,838,269	-2,150,000		41,838,269		
阳海辉	境内自然人	0.55%	31,767,200			31,767,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前十大股东中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因参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时间 36 个月，即 201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p> <p>前十大股东中深圳泰安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因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时间 12 个月，即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p> <p>前十大股东中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因参与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股份认购，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时间 36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11 月 29 日；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所持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即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海辉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余 7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63,0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057,300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382,171	人民币普通股	332,382,171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93,363,625	人民币普通股	93,363,625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72,639,296	人民币普通股	72,639,296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	62,095,032	人民币普通股	62,095,032					
深圳泰安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165,682	人民币普通股	61,165,68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光电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52,555,280	人民币普通股	52,555,280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41,838,269	人民币普通股	41,838,269					
阳海辉	31,7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67,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984,310	人民币普通股	30,984,3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及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海辉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果)(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东旭债	112243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95,355.8	6.8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按时足额支付第四次债券利息 65,010,903.60 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联系人	石建华、严向军	联系人电话	020-8883699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6月21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根据公司2018年年报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273号，通过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确定：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5东旭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2019年6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跟踪评级公告》）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款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5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5月19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5月19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2018年5月1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偿债保障措施

（一）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公司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债券利息和本金兑付日之前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债券兑付工作小组，包括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专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兑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

公司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请广州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四）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

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按照《募集说明书》并根据与登记托管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2）预计不能或实际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3）订立可能对如期偿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对外担保合同或其他重大合同；（4）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损失；（5）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进入破产程序或其他涉及公司主体变更的情形；（6）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仲裁或诉讼；（7）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资产或债务处置；（8）拟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9）未履行或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0）指定的负责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11）本次债券被暂停交易；（12）其他可能对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构成重大影响的或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公司承诺

根据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于2014年11月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时，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受托管理人对公司的资信状况进行了持续关注，于2019年5月22日发表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18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68.15%	167.08%	1.07%
资产负债率	52.41%	53.95%	-1.54%
速动比率	126.72%	131.58%	-4.8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1	3.44	2.0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 本报告期内发行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9月8日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7.00亿元中期票据。2016年9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2016年中期票据47.00亿分2期，其中：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30.00亿元；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17.00亿元。均采用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报告期内尚未到付息期。

2. 以前年度发行未到期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3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0亿元公司债券。本报告期，公司按时支付第四期债券利息65,010,903.6元。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本期长短期借款余额共计12,395,625,800.00元，较2018年末增加1,292,929,548.67元，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需要，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银行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使用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情况，且公司严格履行了债券募集资金将不会直接、间接地投资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用于增加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的资本金或对其借款的承诺。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08,160,332.91	19,807,094,397.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194,310.70	499,781,503.17
应收账款	11,948,970,007.58	14,352,781,895.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58,031,101.05	5,215,414,219.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80,820,462.92	1,125,991,020.55
其中：应收利息	97,484,985.07	56,811,96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54,313,963.62	3,510,786,666.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2,954,051.81	809,360,778.49
流动资产合计	43,526,799,666.17	45,440,565,91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158,605.3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80,792,364.92	344,430,815.68
长期股权投资	2,191,785,865.01	2,174,347,96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8,158,605.30	
投资性房地产	711,680,374.74	686,993,881.02
固定资产	9,043,235,757.53	9,634,463,323.77
在建工程	5,511,187,961.75	5,013,941,98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14,095,291.45	1,146,949,745.14
开发支出	50,589,620.23	37,122,235.94
商誉	2,702,403,019.28	2,835,672,586.90
长期待摊费用	24,320,539.97	21,884,20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545,713.26	533,094,62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0,933,217.60	4,463,496,96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51,728,331.04	27,135,556,942.90
资产总计	71,378,527,997.21	72,576,122,85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94,934,400.00	8,361,106,651.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45,392,945.94	1,643,167,026.68
应付账款	6,458,794,541.00	8,632,927,106.20
预收款项	1,834,097,832.98	1,402,283,66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026,466.39	238,146,977.17
应交税费	611,921,439.66	817,173,127.12
其他应付款	2,492,921,065.31	2,089,603,676.60
其中：应付利息	202,034,241.49	117,554,951.58
应付股利	401,117,508.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0,141,668.70	3,697,392,864.91
其他流动负债	303,821,093.64	315,193,128.73
流动负债合计	25,886,051,453.62	27,196,994,221.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00,691,400.00	2,741,589,600.00
应付债券	5,282,105,325.64	5,630,818,825.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03,412,663.14	2,644,309,592.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2,169,224.93	99,765,750.04
递延收益	683,720,240.53	676,146,39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271,341.82	55,192,983.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8,000,000.00	10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20,370,196.06	11,955,823,151.59
负债合计	37,406,421,649.68	39,152,817,372.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16,238,799.56	21,786,233,393.78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29,175.80	-29,175.80
专项储备	12,877,156.81	12,614,331.35
盈余公积	245,507,019.95	245,507,019.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94,036,219.58	4,750,977,55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94,457,818.10	32,521,130,925.14
少数股东权益	977,648,529.43	902,174,56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72,106,347.53	33,423,305,48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378,527,997.21	72,576,122,859.60

法定代表人：王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65,489,664.34	9,732,302,65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应收账款	159,080,478.35	176,563,926.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2,252,178.91	2,008,364.11
其他应收款	8,980,213,046.51	6,281,675,319.27
其中：应收利息	27,122,805.61	7,521,489.86
应收股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存货	181,088,528.76	269,759,580.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973.38	148,973.38
流动资产合计	15,788,272,870.25	16,462,508,818.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500,056.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66,925,896.68	26,504,735,200.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9,500,05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180,310.07	160,867,244.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65,533.60	9,339,387.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264,158.31	119,964,967.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02,035,954.66	26,924,406,856.63
资产总计	45,190,308,824.91	43,386,915,674.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69,000,000.00	4,27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84,844.84	11,500,796.58
预收款项	1,580,498.78	1,991,498.7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81,839.86	4,484,401.86
应交税费	10,425,916.65	17,959,833.09
其他应付款	5,411,174,537.35	3,656,725,253.66
其中：应付利息	170,142,763.88	97,197,464.99
应付股利	401,117,508.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8,557,987.37	1,533,383,333.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72,505,624.85	9,504,045,11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6,000,000.00	
应付债券	4,682,105,325.64	5,630,818,825.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78,105,325.64	5,630,818,825.32
负债合计	17,450,610,950.49	15,134,863,942.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2,453,907.50	21,832,453,907.50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517,795.62	226,517,795.62
未分配利润	-45,101,626.70	467,252,23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39,697,874.42	28,252,051,73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190,308,824.91	43,386,915,674.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75,089,222.93	11,129,851,790.88
其中：营业收入	8,475,089,222.93	11,129,851,79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45,968,690.88	10,087,183,529.27
其中：营业成本	6,571,893,216.94	9,021,989,897.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727,113.64	186,096,120.70
销售费用	155,812,716.54	93,892,692.42
管理费用	282,118,024.57	204,871,395.72
研发费用	221,327,523.23	185,106,307.04
财务费用	368,090,095.96	395,227,116.30

其中：利息费用	588,567,514.28	595,740,917.45
利息收入	228,977,031.09	198,162,232.24
加：其他收益	222,651,739.17	108,362,05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50,338.04	23,706,51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437,895.79	11,836,62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67,362.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3,608.15	-1,058,589.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826.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2,401,638.39	1,173,013,420.56
加：营业外收入	7,919,928.18	5,945,896.93
减：营业外支出	2,315,427.97	2,767,812.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8,006,138.60	1,176,191,505.48
减：所得税费用	186,908,717.85	282,130,776.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097,420.75	894,060,729.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097,420.75	894,060,729.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4,176,169.98	858,296,089.08
2.少数股东损益	36,921,250.77	35,764,64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95.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2.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52.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52.38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2.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1,097,420.75	894,074,82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4,176,169.98	858,303,841.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921,250.77	35,770,983.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18,328,629.33	55,315,982.40
减：营业成本	104,268,766.04	38,492,540.23
税金及附加	3,986,637.43	2,172,697.7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722,075.57	24,293,737.94
研发费用	1,697,882.99	
财务费用	144,058,883.12	251,600,276.69
其中：利息费用	342,536,623.00	353,696,339.28
利息收入	199,514,566.78	102,176,773.07
加：其他收益	5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37,895.79	5,131,28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35,887.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9.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00	7,901,312.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913,899.81	-264,013,293.46
加：营业外收入	378,359.80	671.41
减：营业外支出		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35,540.01	-264,012,622.20
减：所得税费用	-23,299,190.46	-1,269,693.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236,349.55	-262,742,928.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236,349.55	-262,742,928.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236,349.55	-262,742,928.9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38,427,324.24	9,938,756,230.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124,487.52	89,994,92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920,464.24	730,551,29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6,472,276.00	10,759,302,45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69,678,168.19	8,162,424,567.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688,074.54	608,921,172.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487,169.76	568,158,27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270,795.35	1,336,181,15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2,124,207.84	10,675,685,16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48,068.16	83,617,28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1,0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23,45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400.00	1,339,0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3,727,652.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340,013.92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479,413.92	1,860,020,144.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7,463,088.90	2,686,335,62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408,243,324.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762,094.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862,480.99	318,237,07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325,569.89	3,520,578,11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6,155.97	-1,660,557,97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4,169,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4,169,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2,774,810.00	3,146,840,211.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3,790,909.69	565,785,27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1,565,719.69	3,716,794,990.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30,065,194.65	4,528,169,601.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0,941,043.24	640,756,86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386,717.14	640,002,62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2,392,955.03	5,808,929,09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7,235.34	-2,092,134,10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92,073.51	-2,652,60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382,603.34	-3,671,727,39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16,637,291.04	25,114,660,756.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87,019,894.38	21,442,933,365.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884,151.99	63,99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4,517,860.73	330,847,01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402,012.72	394,850,73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6,245.08	33,858,206.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02,854.34	16,144,89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28,754.47	3,755,21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560,919.47	217,407,71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208,773.36	271,166,02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93,239.36	123,684,70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8,923,45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923,45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1,300,000.00	2,617,565,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35,140,168.74	12,759,192,48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76,440,168.74	15,376,757,98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6,440,168.74	-12,927,834,52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1,000,000.00	5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8,836,513.48	10,804,871,140.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49,836,513.48	11,384,871,140.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2,383,333.28	2,276,373,96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269,240.71	348,534,414.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402,573.99	2,624,908,38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2,433,939.49	8,759,962,759.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6,812,989.89	-4,044,187,06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2,302,654.23	11,224,359,23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5,489,664.34	7,180,172,168.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786,233,393.78	4,422,320.00	-29,175.80	12,614,331.35	245,507,019.95		4,750,977,557.86		32,521,130,925.14	902,174,561.76	33,423,305,48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786,233,393.78	4,422,320.00	-29,175.80	12,614,331.35	245,507,019.95		4,750,977,557.86		32,521,130,925.14	902,174,561.76	33,423,305,48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5,405.78			262,825.46			443,058,661.72		473,326,892.96	75,473,967.67	548,800,860.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4,176,169.98		844,176,169.98	36,921,250.77	881,097,420.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5,405.78								30,005,405.78	38,682,277.00	68,687,682.88

					8							8	3	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5,405.78							30,005,405.78	38,682,277.03	68,687,68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2,825.46					262,825.46	-129,560.13	133,265.33
1. 本期提取							2,075,391.67					2,075,391.67		2,075,391.67
2. 本期使用							-1,812,566.21					-1,812,566.21	-129,560.13	-1,942,126.3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16,238.799.56	4,422,320.00	-29,175.80	12,877,156.81	245,507,019.95		5,194,036.219.58	32,994,457.818.10	977,648,529.43	33,972,106.347.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987,405.220.42	4,422,320.00	-4,518.45	1,983,921.21	224,133,824.86		3,010,372,296.37	30,949,718.542.41	1,219,031,326.49	32,168,749,86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987,405.220.42	4,422,320.00	-4,518.45	1,983,921.21	224,133,824.86		3,010,372,296.37	30,949,718.542.41	1,219,031,326.49	32,168,749,86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677,513.88		7,752.38	6,552.46			457,178,580.81	263,515,371.77	-444,517,148.17	-181,001,776.40
(一) 综合收							7,752.38				858,29	858,30	35,764,	894,068

益总额						38				6,089.08		3,841.46	640.16	,481.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364.11							-270,364.11	4,169,500.00	3,899,135.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69,500.00	4,16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0,364.11							-270,364.11		-270,364.11
(三) 利润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552.46					6,552.46		6,552.46
1. 本期提取							6,552.46					6,552.46		6,552.46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3,407,149.77							-193,407,149.77	-484,451,288.33	-677,858,438.1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793,727,706.54	4,422,320.00	3,233.93	1,990,473.67	224,133,824.86		3,467,550,877.18	31,213,233,914.18	774,514,178.32	31,987,748,092.5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32,453,907.50	4,422,320.00				226,517,795.62	467,252,231.11		28,252,051,73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832,453,907.50	4,422,320.00				226,517,795.62	467,252,231.11		28,252,051,73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353,857.81		-512,353,857.81
(一) 综合收益											-111,236,349.5		-111,236,349.5

总额										5		4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117,508.26		-401,117,508.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117,508.26		-401,117,508.2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32,453,907.50	4,422,320.00			226,517,795.62	-45,101,626.70		27,739,697,874.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61,207,672.90	4,422,320.00			205,144,600.53	676,010,983.59		28,468,191,05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861,207,672.90	4,422,320.00			205,144,600.53	676,010,983.59		28,468,191,05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31,923.63					-663,860,437.20		-691,392,36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742,928.93		-262,742,92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31,923.63							-27,531,923.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531,923.63							-27,531,923.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33,675,749.27	4,422,320.00				205,144,600.53	12,150,546.39	27,776,798,694.1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东旭光电”）是1992年经河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组建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体改委股字【1992】5号）批准，由石家庄显像管总厂（后改制成为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中化河北进出口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份总数为2,568万股（每股面值10元人民币），总股本为25,680万元。

1993年7月17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每股面值人民币10元的股权证拆细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从而本公

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25,680万股，股本总额为25,680万元。

1996年6月11日，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以《关于同意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0,000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委发【1996】15号）批准，本公司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同年8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字【1996】174号）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2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至1996年9月17日，股本总额增加至38,300万元。

2013年4月3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61号《关于核准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5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9.69元/股，均为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0,300万元，公司的控股股东由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4.40%，通过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12.27%。

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以及2014年4月27日通过的章程修正案规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90,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180,600万股，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6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4年5月27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0,90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规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共计向41人授予30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88元/股，均为现金认购。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08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8,870,4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712,08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的规定，公司回购本公司发行在外B股49,999,999.00股，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减少股本人民币49,999,999.00元，减少资本公积218,024,376.6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62,080,001.00元。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70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86,943,620股新股。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186,943,620股（含1,186,943,620股）。公司实际发行股份1,173,020,525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835,100,526.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2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0,000股，回购价格为3.78元/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3,835,000,526.00元。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22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04,928,457.00股新股。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104,928,457.00股（含1,104,928,457.00股）。公司实际发行股份1,104,928,457.00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939,928,983.00元。

根据公司2017年3月2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年6月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6月26日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41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辉懋”）发行262,626,262股股份、向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发行106,326,446股股份、向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发集团”）发行11,380,165股股份、向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发行5,020,66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75,000万元。公司购买资产实际发行股份385,353,53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90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404,967,601.00股，每股发行价格9.26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730,250,118.00元。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30,250,118.00元；法定代表人：王立鹏；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1043959836；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9号。

东旭光电的母公司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李兆廷。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批准。

东旭光电经营范围：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汽车零配件的生产与销售及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6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5户, 孙子公司97户, 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净增加7户(其中: 新增加孙子公司12户, 处置2户, 注销3户),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 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 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6月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

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孙公司。子孙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

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

1)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应当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企业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企业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2)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①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企业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12 应收账款。

1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参考本节10、金融工具（4）金融资产减值有关描述：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信用期内	0.00%	0.00%
信用期外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70.00%	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公司往来	0.00%	0.00%
保证金	0.00%	0.00%
押金	0.00%	0.00%
备用金等	0.00%	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12、“应收账款”。

1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开发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从事客车生产及销售业务的，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从事光电显示材料、

石墨烯及其他产品生产及销售业务的，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合同成本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同12、“应收账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

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

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有权属年限（房产证或土地使用权证上规定的期限）按权属年限，无权属年限按 30 年	5	3.17
窑炉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铂金通道	年限平均法	3	95.50	1.5
玻璃基板其它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其他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临时设施	年限平均法	按照项目的年限	0	
实验、质检、办公设备、工具器具及其它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铂金通道主要由贵金属铂、铑组成，几乎无损耗，因此净残值率比较高。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4）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不适用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将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所涉及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1) 销售产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主要从事光电显示材料、石墨烯及电子通讯产品业务的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在货物交付客户，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从事客车业务的，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客户并开具发票时确认销售收入；从事外销业务的，在收到出口证明（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当期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是指为建造一项或数项在设计、技术、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密切相关的资产而订立的合同。

建造合同分为固定造价合同和成本加成合同。

固定造价合同，是指按照固定的合同价或固定单价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成本加成合同，是指以合同约定或其他方式议定的成本为基础，加上该成本的一定比例或定额费用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8“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是指公司利用现金等方式从股票市场上购回本公司发行在外的一定数额的股票的行为；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未按期限向董事会提交书面申请，视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解锁，相应限制性股票不再解锁并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后注销。

若解锁期内任何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则当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的行为。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三次董事会及第九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 [2017]14 号）（上述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三次董事会及第九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金额增加+/减少-
应收票据	+499,781,503.17
应收账款	+14,352,781,895.3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852,563,398.56
应付票据	+1,643,167,026.68
应付账款	+8,632,927,106.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276,094,132.8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07,094,397.16	19,807,094,397.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9,781,503.17	499,781,503.17	
应收账款	14,352,781,895.39	14,352,781,895.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15,414,219.51	5,215,414,219.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25,991,020.55	1,125,991,020.55	
其中：应收利息	56,811,961.67	56,811,96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10,786,666.85	3,510,786,666.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9,360,778.49	809,360,778.49	
流动资产合计	45,440,565,916.70	45,440,565,91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158,605.30		-243,158,605.3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4,430,815.68	344,430,815.68	
长期股权投资	2,174,347,969.22	2,174,347,96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158,605.30	243,158,605.30
投资性房地产	686,993,881.02	686,993,881.02	
固定资产	9,634,463,323.77	9,634,463,323.77	
在建工程	5,013,941,980.61	5,013,941,98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46,949,745.14	1,146,949,745.14	
开发支出	37,122,235.94	37,122,235.94	
商誉	2,835,672,586.90	2,835,672,586.90	
长期待摊费用	21,884,204.82	21,884,20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094,627.68	533,094,62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3,496,966.82	4,463,496,96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35,556,942.90	27,135,556,942.90	
资产总计	72,576,122,859.60	72,576,122,85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61,106,651.33	8,361,106,651.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3,167,026.68	1,643,167,026.68	
应付账款	8,632,927,106.20	8,632,927,106.20	
预收款项	1,402,283,662.37	1,402,283,66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8,146,977.17	238,146,977.17	
应交税费	817,173,127.12	817,173,127.12	
其他应付款	2,089,603,676.60	2,089,603,676.60	
其中：应付利息	117,554,951.58	117,554,951.5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697,392,864.91	3,697,392,864.91	
其他流动负债	315,193,128.73	315,193,128.73	
流动负债合计	27,196,994,221.11	27,196,994,221.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41,589,600.00	2,741,589,600.00	
应付债券	5,630,818,825.32	5,630,818,825.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44,309,592.95	2,644,309,592.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9,765,750.04	99,765,750.04	
递延收益	676,146,399.31	676,146,39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92,983.97	55,192,983.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55,823,151.59	11,955,823,151.59	
负债合计	39,152,817,372.70	39,152,817,372.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86,233,393.78	21,786,233,393.78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29,175.80	-29,175.80	
专项储备	12,614,331.35	12,614,331.35	
盈余公积	245,507,019.95	245,507,019.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50,977,557.86	4,750,977,55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21,130,925.14	32,521,130,925.14	
少数股东权益	902,174,561.76	902,174,56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23,305,486.90	33,423,305,48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576,122,859.60	72,576,122,859.60	

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结合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由原来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由于期限在一年以上，报表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32,302,654.23	9,732,302,65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176,563,926.23	176,563,926.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8,364.11	2,008,364.11	
其他应收款	6,281,675,319.27	6,281,675,319.27	
其中：应收利息	7,521,489.86	7,521,489.86	
应收股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存货	269,759,580.95	269,759,580.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973.38	148,973.38	
流动资产合计	16,462,508,818.17	16,462,508,818.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500,056.00		-129,500,056.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504,735,200.89	26,504,735,200.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500,056.00	129,500,05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867,244.63	160,867,244.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39,387.26	9,339,387.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964,967.85	119,964,967.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24,406,856.63	26,924,406,856.63	
资产总计	43,386,915,674.80	43,386,915,674.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78,000,000.00	4,27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500,796.58	11,500,796.58	
预收款项	1,991,498.78	1,991,498.7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84,401.86	4,484,401.86	
应交税费	17,959,833.09	17,959,833.09	
其他应付款	3,656,725,253.66	3,656,725,253.66	
其中：应付利息	97,197,464.99	97,197,464.9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533,383,333.28	1,533,383,333.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04,045,117.25	9,504,045,11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630,818,825.32	5,630,818,825.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30,818,825.32	5,630,818,825.32	
负债合计	15,134,863,942.57	15,134,863,942.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2,453,907.50	21,832,453,907.50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517,795.62	226,517,795.62	
未分配利润	467,252,231.11	467,252,23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52,051,732.23	28,252,051,73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386,915,674.80	43,386,915,674.80	

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结合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由原来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由于期限在一年以上，报表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月1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45、其他

（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安全生产费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①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五、28“收入确认原则”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②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③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④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⑥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3%、10%、11%、16%、17%
消费税	应税消费品的销售额或应税消费品的销售数量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0%、15%、16.5%、25%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	6%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1%、2%

2、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从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7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③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⑤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自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⑥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从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⑦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⑧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⑨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⑩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7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⑪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7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⑫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⑬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⑭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6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⑮道隧集团西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 号）政策，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40%份额，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 9%。

⑯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 号）政策，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企业，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40%份额，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 9%。

⑰哈尔滨申龙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17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 10%。

⑱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⑲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2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⑳湖州明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㉑江苏东旭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 2018 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42,652.56	2,593,055.78
银行存款	19,052,380,592.27	19,263,011,567.36
其他货币资金	552,537,088.08	541,489,774.02
合计	19,608,160,332.91	19,807,094,397.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87,696.74	2,307,958.14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的为4,221,140,438.53元,主要是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和保函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	
其中：		
国债	3,000,000.00	
其中：		
合计	3,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936,785.03	142,810,310.93
商业承兑票据	7,257,525.67	356,971,192.24
合计	61,194,310.70	499,781,503.1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1,194,310.70	100.00%		0.00%	61,194,310.70	499,781,503.17	100.00%		0.00%	499,781,503.1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3,936,785.03	88.14%		0.00%	53,936,785.03	142,810,310.93	28.57%		0.00%	142,810,310.93
商业承兑汇票	7,257,525.67	11.86%		0.00%	7,257,525.67	356,971,192.24	71.43%		0.00%	356,971,192.24
合计	61,194,310.70	100.00%		0.00%	61,194,310.70	499,781,503.17	100.00%		0.00%	499,781,503.1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7,570,099.33	
合计	627,570,099.33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922,651.00	1.11%	136,922,651.00	100.00%		154,637,381.31	1.06%	154,637,381.31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922,651.00	1.11%	136,922,651.00	100.00%		154,637,381.31	1.06%	154,637,381.3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55,004,373.50	98.88%	106,034,365.92	0.88%	11,948,970,007.58	14,450,540,744.24	98.94%	97,758,848.85	0.68%	14,352,781,895.39
其中：										
账龄组合	8,171,983,020.04	67.03%	106,034,365.92	1.30%	8,065,948,654.12	10,053,763,897.90	68.84%	97,758,848.85	0.97%	9,956,005,049.05
其他组合	3,883,021,353.46	31.85%		0.00%	3,883,021,353.46	4,396,776,846.34	30.10%		0.00%	4,396,776,846.34
合计	12,191,927,024.50	100.00%	242,957,016.92	1.99%	11,948,970,007.58	14,605,178,125.55	100.00%	252,396,230.16	1.73%	14,352,781,895.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准兴重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6,922,651.00	136,922,651.00	100.00%	因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36,922,651.00	136,922,651.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956,250,771.37	63,821,064.11	5.00%
其中：信用期内	6,679,829,489.21		
信用期外至 1 年	1,276,421,282.16	63,821,064.11	5.00%
1-2 年	151,196,081.03	15,119,608.10	10.00%
2-3 年	40,372,867.23	12,111,860.17	30.00%
3-4 年	17,671,758.75	8,835,879.38	50.00%
4-5 年	1,151,958.32	806,370.82	70.00%
5 年以上	5,339,583.34	5,339,583.34	100.00%
合计	8,171,983,020.04	106,034,365.9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补地补	2,607,988,744.40		0.00%
其他组合	1,275,032,609.06		0.00%
合计	3,883,021,353.46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56,250,771.37
其中：信用期内	6,679,829,489.21

信用期外至 1 年	1,276,421,282.16
1 至 2 年	151,196,081.03
2 至 3 年	40,372,867.23
3 年以上	24,163,300.41
3 至 4 年	17,671,758.75
4 至 5 年	1,151,958.32
5 年以上	5,339,583.34
合计	8,171,983,020.0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2,396,230.16	49,129,548.56	38,025,481.94	20,543,279.86	242,957,016.92
合计	252,396,230.16	49,129,548.56	38,025,481.94	20,543,279.86	242,957,016.9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543,279.86
合计	20,543,279.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7,714,730.31	预计无法收回	已经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否
合计	--	17,714,730.31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183,640,240.01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9.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98,227,254.97	92.89%	4,876,126,216.78	93.49%
1至2年	150,067,570.31	2.97%	146,513,615.36	2.81%
2至3年	144,015,871.16	2.85%	148,601,980.13	2.85%
3年以上	65,720,404.61	1.05%	44,172,407.24	0.85%
合计	5,058,031,101.05	--	5,215,414,219.5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金额218,959,984.38元，未结转原因为未达到结算条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814,305,700.8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5.87%。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7,484,985.07	56,811,961.67
其他应收款	1,083,335,477.85	1,069,179,058.88
合计	1,180,820,462.92	1,125,991,020.5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7,484,985.07	56,811,961.67
合计	97,484,985.07	56,811,961.67

-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281,119,911.18	305,650,872.46
保证金及押金	619,141,141.17	621,344,394.44
个人公务借款	69,050,830.36	59,482,116.20
个人代扣保险	7,298,593.08	5,863,292.04
出口退税	248,013.42	1,037,409.54
代垫款	64,665,782.43	55,633,246.16
项目备用金	61,369,130.44	37,831,545.08
其他	5,190,118.23	8,661,286.34
合计	1,108,083,520.31	1,095,504,162.2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325,103.38			26,325,103.38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44,122.57			844,122.57
本期转回	2,421,183.49			2,421,183.49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4,748,042.46			24,748,042.46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6,071,151.64
其中：信用期内	425,673,877.39
信用期外至1年	40,397,274.25
1至2年	51,003,459.69
2至3年	26,885,298.01
3年以上	4,759,995.32
3至4年	2,659,687.10
4至5年	431,045.24
5年以上	1,669,262.98
合计	548,719,904.6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	26,325,103.38	844,122.57	2,421,183.49	24,748,042.46
合计	26,325,103.38	844,122.57	2,421,183.49	24,748,042.4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城建五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0	1-2年 8000万, 2-3年 1.2亿	18.05%	
重庆浩龙铂金实业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50,163,611.11	信用期	1.71%	
成都定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8,457,837.45	1年以内 23,904,992.82元, 其余为1-2年	4.53%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	保证金	26,872,981.40	2-3年	2.43%	

输厅					
山东高速环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000,000.00	1-2 年	2.57%	
合计	--	324,494,429.96	--	29.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7,814,957.85	40,854,718.49	1,676,960,239.36	1,011,195,380.28	39,101,593.48	972,093,786.80
在产品	168,292,684.88		168,292,684.88	144,788,638.36		144,788,638.36
库存商品	740,835,189.03	21,859,006.00	718,976,183.03	675,474,531.36	21,859,006.00	653,615,525.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24,919,491.55		1,424,919,491.55	1,200,764,859.02		1,200,764,859.02
开发产品	317,769,074.78		317,769,074.78	317,769,074.78		317,769,074.78
发出商品	67,539,591.87	435,243.31	67,104,348.56	33,093,172.93	435,243.31	32,657,929.62
委托加工物资	15,034,723.49		15,034,723.49	6,883,551.21		6,883,551.21
土地整理	365,257,217.97		365,257,217.97	182,213,301.70		182,213,301.70
合计	4,817,462,931.42	63,148,967.80	4,754,313,963.62	3,572,182,509.64	61,395,842.79	3,510,786,666.8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101,593.48	3,615,362.28		1,861,754.13	483.14	40,854,718.49
库存商品	21,859,006.00					21,859,006.00
发出商品	435,243.31					435,243.31
合计	61,395,842.79	3,615,362.28		1,861,754.13	483.14	63,148,967.8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468,913,099.99
累计已确认毛利	916,817,995.6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960,811,604.0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24,919,491.55

10、合同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资产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

其他说明：

子公司深圳旭辉投资控制有限公司收购孙公司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协议约定：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持有的子公司明朔（北京）贸易有限公司、湖州名望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在收购后进行剥离，拟出售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孙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约定：拟出售肃北县禾兴水务有限公司，拟出售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置换	58,000,000.00	58,000,000.00
预缴和待抵扣的税费	734,954,051.81	663,642,694.01
短期理财		87,718,084.48
合计	792,954,051.81	809,360,778.49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83,727,340.31	2,934,975.39	580,792,364.92	347,225,434.05	2,794,618.37	344,430,815.68	6%-7.6%、 45.78%
合计	583,727,340.31	2,934,975.39	580,792,364.92	347,225,434.05	2,794,618.37	344,430,815.68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94,618.3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09,253.33			
本期转回	768,896.31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934,975.3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大诚信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6,270,934.28			-1,211,117.11						75,059,817.17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56,260,495.74			16,642,259.43						2,072,902,755.17	
淄博巴士客运有限公司	41,816,539.20			2,006,753.47						43,823,292.67	
小计	2,174,347,969.22			17,437,895.79						2,191,785,865.01	
合计	2,174,347,969.22			17,437,895.79						2,191,785,865.01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548,158,605.30	243,158,605.30
合计	548,158,605.30	243,158,605.3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56.00			100,000,056.00
北京申威狮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9,500,000.00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宁北创申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13,658,549.30			113,658,549.30
合计	243,158,605.30	305,000,000.00	-	548,158,605.30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9,683,677.43			709,683,677.43
2.本期增加金额	38,880,651.22	4,104,625.69		42,985,276.9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8,880,651.22	4,104,625.69		42,985,276.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48,564,328.65	4,104,625.69		752,668,954.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689,796.41			22,689,796.41
2.本期增加金额	17,975,168.49	323,614.70		18,298,783.19
(1) 计提或摊销	16,022,855.79	77,337.16		16,100,192.9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52,312.70	246,277.54		2,198,590.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0,664,964.90	323,614.70		40,988,579.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7,899,363.75	3,781,010.99		711,680,374.74
2.期初账面价值	686,993,881.02			686,993,881.0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43,235,757.53	9,634,463,323.77
合计	9,043,235,757.53	9,634,463,323.7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8,252,492.76	10,264,334,339.83	128,892,479.59	194,478,979.06	12,655,958,291.24
2.本期增加金额	54,863,365.67	1,202,257,608.24	1,607,700.67	11,388,984.12	1,270,117,658.70
(1) 购置	5,108,402.78	180,112,090.38	1,607,700.67	6,512,309.88	193,340,503.71
(2) 在建工程转入	49,754,962.89	1,022,145,517.86		4,876,674.24	1,076,777,154.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880,651.22	1,917,567,756.12	445,192.62	3,120,542.01	1,960,014,141.97
(1) 处置或报废		82,051.63	445,192.62	3,076,721.71	3,603,965.96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8,880,651.22				38,880,651.22
(3) 转入在建工程		1,917,485,704.49		43,820.30	1,917,529,524.79
4.期末余额	2,084,235,207.21	9,549,024,191.95	130,054,987.64	202,747,421.17	11,966,061,807.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56,920,009.10	2,401,022,691.63	70,340,795.65	92,619,086.25	3,020,902,582.63
2.本期增加金额	35,262,359.23	351,365,932.03	6,477,375.32	10,336,884.13	403,442,550.71
(1) 计提	35,262,359.23	351,365,932.03	6,477,375.32	10,336,884.13	403,442,550.71
3.本期减少金额	1,952,312.70	498,384,857.33	405,203.84	1,369,093.87	502,111,467.74
(1) 处置或报废		2,275,989.67	405,203.84	1,369,093.87	4,050,287.38
(2) 转为投资性 房地产	1,952,312.70				1,952,312.70
(3) 转入在建工程		496,108,867.66			496,108,867.66
4.期末余额	490,230,055.63	2,254,003,766.33	76,412,967.13	101,586,876.51	2,922,233,665.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6,444.84	555,940.00		592,384.8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6,444.84	555,940.00		592,384.8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4,005,151.58	7,294,983,980.78	53,086,080.51	101,160,544.66	9,043,235,757.53
2.期初账面价值	1,611,332,483.66	7,863,275,203.36	57,995,743.94	101,859,892.81	9,634,463,323.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38,000,000.00	475,370,628.44		962,629,371.5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说明：

期末所有权使用受限的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11,187,961.75	5,013,940,816.82
工程物资		1,163.79
合计	5,511,187,961.75	5,013,941,980.6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芜湖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工程	2,270,829,930.27		2,270,829,930.27	2,258,254,792.65		2,258,254,792.65
武汉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				14,645,209.52	14,645,209.52	
昆山彩膜项目	651,235,159.65		651,235,159.65	617,456,517.49		617,456,517.49
曲面显示用盖板玻璃	151,484,912.58		151,484,912.58	125,655,703.76		125,655,703.76
高铝硅盖板玻璃原片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003,879,240.41		1,003,879,240.41
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生产项目	148,790,705.98		148,790,705.98	147,947,403.38		147,947,403.38
营口（G5）TFT-LCD 玻基板生产线	583,439,179.40		583,439,179.40	570,129,313.14		570,129,313.14
旭飞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	1,180,282,639.89		1,180,282,639.89			
其他	525,125,433.98		525,125,433.98	290,617,845.99		290,617,845.99
合计	5,511,187,961.75		5,511,187,961.75	5,028,586,026.34	14,645,209.52	5,013,940,816.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芜湖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工	7,576,520,000.00	2,258,254,792.65	61,261,918.69	48,686,781.07		2,270,829,930.27	97.47%	97.47%	834,365,677.14	34,068,008.82		募股资金

程												
昆山彩膜项目	3,115,500,000.00	617,456,517.49	33,778,642.16			651,235,159.65	22.38%	22.38%				募股资金
曲面玻璃项目	1,497,380,000.00	125,655,703.76	25,829,208.82			151,484,912.58	13.87%	13.87%	13,700,587.69			募股资金
高铝硅盖板玻璃原片产线升级改造项	1,300,000,000.00	1,003,879,240.41	12,617,722.65	1,016,496,963.06		0.00	86.41%	100%				募股资金
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生产项目	2,955,074,600.00	147,947,403.38	843,302.60			148,790,705.98	10.24%	10.24%				募股资金
营口(G5) TFT-LCD 玻基板生产线	981,050,000.00	570,129,313.14	17,147,285.03	3,837,418.77		583,439,179.40	110.92%	95.00%	67,799,598.58	11,097,041.67		其他
旭飞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	1,571,260,000.00		1,180,282,639.89			1,180,282,639.89	85.00%	85.00%				其他
合计	18,996,784,600.00	4,723,322,970.83	1,331,760,719.84	1,069,021,162.90		4,986,062,527.77	--	--	915,865,863.41	45,165,050.49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163.79		1,163.79
合计				1,163.79		1,163.79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抵押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7,354,753.34	90,240,410.62	165,136,282.74	19,937,982.42	87,050,298.13	133,831.06	1,389,853,558.31
2.本期增加金额		2,160,438.49		5,681,106.14		763,846.46	8,605,391.09
(1) 购置				2,641,114.83		763,846.46	3,404,961.29
(2) 内部研发		2,160,438.49		3,039,991.31			5,200,429.8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04,625.69		14,445,166.67	13,600.00			18,563,392.36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04,625.69						4,104,625.69
(3) 企业合并减少			14,445,166.67	13,600.00			14,458,766.67
4.期末余额	1,023,250,127.65	92,400,849.11	150,691,116.07	25,605,488.56	87,050,298.13	897,677.52	1,379,895,557.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755,902.56	8,343,772.34	44,556,727.66	5,280,107.78	86,949,675.45	17,627.38	242,903,813.17
2.本期增加金额	11,888,037.37	3,827,498.71	7,052,692.00	1,716,008.46	93,165.63	23,444.47	24,600,846.64
(1) 计提	11,888,037.37	3,827,498.71	7,052,692.00	1,716,008.46	93,165.63	23,444.47	24,600,846.64
3.本期减少金额	246,277.54		1,444,516.68	13,600.00			1,704,394.22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6,277.54						246,277.54
(3) 企业合并减少			1,444,516.68	13,600.00			1,458,116.68
4.期末余额	109,397,662.39	12,171,271.05	50,164,902.98	6,982,516.24	87,042,841.08	41,071.85	265,800,265.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3,852,465.26	80,229,578.06	100,526,213.09	18,622,972.32	7,457.05	856,605.67	1,114,095,291.45
2.期初账面价值	929,598,850.78	81,896,638.28	120,579,555.08	14,657,874.64	100,622.68	116,203.68	1,146,949,745.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3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 1、截至本期期末土地使用权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 2、无形资产期末抵押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供应链 ERP 系统	2,236,772.24	803,219.07			3,039,991.31			
景观路灯设计项目	3,815,517.36							3,815,517.36
交流充电桩主控板系统开发	5,522,571.93							5,522,571.93
高效 LED 模组路灯	3,903,701.39							3,903,701.39
中式庭院灯设计项目	1,663,986.67							1,663,986.67
汽车充电桩项目	803,963.60							803,963.60
超声波散热 LED 灯		1,038,745.23						1,038,745.23
LED 吸顶灯		1,174,301.73						1,174,301.73
高能效 LED 模组		2,028,914.41						2,028,914.41
智能智慧路灯（研发）		1,153,781.02						1,153,781.02
一种模具易卸装置		1,271,781.24						1,271,781.24
金属磷酸盐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等	8,586,538.36	5,084,320.24			2,146,634.59	1,028,116.84		10,496,107.17
柔性电池	1,456,310.68							1,456,310.68
金刚机器人	3,361,420.59					48,577.42		3,312,843.17
仓管机器人	2,855,282.54	3,243,248.78						6,098,531.32
知音机器人（桌面）	2,900,641.21	3,284,134.54						6,184,775.75
其他	15,529.37	662,062.09			13,803.90			663,787.56
合计	37,122,235.94	19,744,508.35			5,200,429.80	1,076,694.26		50,589,620.23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明朔（北京）电 子科技有限公司	32,783,882.96					32,783,882.96
郴州弘晟公共交 通建设开发有限 公司	10,163,443.61					10,163,443.61
道隧集团工程有 限公司	40,095,298.31					40,095,298.31
创联华泰（香港） 有限公司	722,450.89					722,450.89
苏州腾达光学科 技有限公司	82,350,192.94					82,350,192.94
广西申龙汽车制 造有限公司	55,664,910.37					55,664,910.37
上海碳源汇谷新 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33,935,384.57					33,935,384.57
上海申龙客车有 限公司	2,331,962,577.34					2,331,962,577.34
中诚国建有限公 司	133,269,567.62			133,269,567.62		
深圳市三宝创新 智能有限公司	68,888,405.50					68,888,405.50
华西南充汽车有 限公司	55,999,916.40					55,999,916.40
合计	2,845,836,030.51			133,269,567.62		2,712,566,462.8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郴州弘晟公共交	10,163,443.61					10,163,443.61

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0,163,443.61				10,163,443.61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厂房装修费	16,847,249.82	6,261,909.32	3,517,189.17		19,591,969.97
NEG 技术使用费	5,036,955.00		308,385.00		4,728,570.00
合计	21,884,204.82	6,261,909.32	3,825,574.17		24,320,539.97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0,994,145.72	68,071,164.97	343,092,733.65	64,950,015.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36,649,487.27	305,814,781.13	2,085,646,185.70	313,672,923.77
可抵扣亏损	1,082,508,038.76	169,384,777.19	813,056,144.42	123,065,344.84
递延收益差异	93,162,059.57	13,913,113.58	99,944,032.99	14,878,382.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8,663,249.92	840,472.95	9,424,416.78	909,279.99
预计负债	20,944,899.84	5,236,224.96	20,944,899.84	5,236,224.96
预计的质量保证金	71,224,325.09	9,285,178.48	78,820,850.20	10,382,456.32
合计	3,674,146,206.17	572,545,713.26	3,450,929,263.58	533,094,627.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8,623,558.81	49,531,110.49	293,849,152.24	54,572,072.64
因税法与会计折旧年限不同导致的折旧差异	4,141,445.56	740,231.33	4,198,490.69	620,911.33

合计	292,765,004.37	50,271,341.82	298,047,642.93	55,192,983.97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545,713.26		533,094,62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271,341.82		55,192,983.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7,016,306.55	152,606,559.26
坏账准备	86,413.68	86,413.6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645,209.52
合计	197,102,720.23	167,338,182.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386,221.54	
2019 年	814,800.28	3,751,170.54	
2020 年	20,184,416.87	22,199,323.24	
2021 年	27,821,173.04	27,911,201.66	
2022 年	95,966,731.78	98,358,642.28	
2023 年	52,229,184.58		
合计	197,016,306.55	152,606,559.26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4,800,933,217.60	4,463,496,966.82
合计	4,800,933,217.60	4,463,496,966.8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98,884,400.00	2,666,853,417.34
抵押借款	3,181,100,000.00	1,847,600,000.00
保证借款	3,465,450,000.00	3,589,753,471.68
信用借款	149,500,000.00	256,899,762.31
合计	9,194,934,400.00	8,361,106,651.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2：期末抵押借款3,181,100,000.00元：

(1) 期末抵押借款498,000,000.00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抵押借款，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抵押人东旭筑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115号办公地产，房地产证编号为京(2018)海不动产第0050316号的房屋及其他定着物作为抵押；

(2) 期末抵押借款480,000,000.00元，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杭州远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坎山镇一宗地号33010801200000004住宅用地以及一宗地号33010801200000006号商服用地的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第二顺位抵押担保，安徽美生置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368号滨江花月三期公寓楼一层及包河区包河大道368号滨江花月三期办公楼工程一层抵押担保；

(3) 期末抵押借款1,000,000,000.00元，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本公司同时质押持有的子公司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100%股份，子公司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自有的土地；

(4) 期末抵押借款480,000,000.00元，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杭州远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坎山镇一宗地号33010801200000004住宅用地以及一宗地号33010801200000006号商服用地的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第二顺位抵押担保，安徽美生置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368号滨江花月三期公寓楼一层及包河区包河大道368号滨江花月三期办公楼工程一层抵押担保；

(5) 期末抵押借款110,000,000.00元，抵押物为子公司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机器设备、第一条生产线对应的土地和房产；

(6) 期末抵押借款110,000,000.00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抵押借款，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抵押物为坐落于南宁市邕宁区蒲兴大道99号编号为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243831、0243689、0137166号的检测线车间、仓库、1号生产车间；

(7) 期末抵押借款53,100,000.00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抵押借款，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为孙子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抵押物是坐落于华蓥市迎宾路66号编号为华国用(2012)字第384号建设用地及房产编号为华蓥字第200700980号等房产。

(8) 期末抵押借款4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持有宝石集团24%股权质押；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房产证号：扬房字第81800980、81800981、81800982号，土地证：扬国用(2011)第10482、10483、10484、10485、10486、10487号提供抵押担保；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产权证号：川(2017)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9780号提供抵押担保；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证号：闽(2018)福清市不动产权第004823号提供抵押担保；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产权证号：川(2018)郫都区不动产权第0095711号提供抵押担保；

注3：保证借款3,465,450,000.00元：

- (1) 期末保证借款111,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 期末保证借款20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3) 期末保证借款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4) 期末保证借款1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5) 期末保证借款2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6) 期末保证借款200,000,000.00元，本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7) 期末保证借款40,000,000.00元，本公司、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8) 期末保证借款3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9) 期末保证借款2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0) 期末保证借款1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1) 期末保证借款30,000,000.00元，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2) 期末保证借款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3) 期末保证借款5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4) 期末保证借款20,000,000.00元，本公司及李兆廷为子公司湖南东旭德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
- (15) 期末保证借款1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 (16) 期末保证借款25,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 (17) 期末保证借款10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8) 期末保证借款1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 (19) 期末保证借款1,025,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0) 期末保证借款1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1) 期末保证借款13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2) 期末保证借款30,000,000.00元，本公司、芜湖东旭威宇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湖南东旭威高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3) 期末保证借款3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24) 期末保证借款20,00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湖南东旭威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25) 期末保证借款44,450,000.00元，本公司为孙子公司江苏东旭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26) 期末保证借款28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4：期末质押借款金额为2,398,884,400.00元：

- (1) 李兆廷本人及深圳市欧富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5%股权质押提供1,800,000,000.00元连带责任保证；
- (2) 期末质押借款3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保证、李兆廷个人保证、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保证，东旭光电持有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 (3) 期末质押借款30,884,400.00元，孙公司深圳市新盈通科技有限公司以100%保证金质押提供保证；
- (4) 期末质押借款150,000,000.00元，东旭集团保证、李兆廷个人保证、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保证，东旭光电持有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58%的股份作为质押物；

(5) 本公司为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0,000,000.00元保证，同时由子公司重庆京华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应收账款25,674,800.00元作为质押物；

(6) 期末质押借款90,000,000.00元，该笔借款既是保证借款又是质押借款，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孙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100,00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

(7) 期末质押借款8,000,000.00元，由子公司湖州明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项专利证书为质押，一种新型相变材料组合物，专利号：ZL201310714156.1，一种导热硅脂组合物，专利号：ZL201210119361.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4,452,979.00	354,756,705.00
银行承兑汇票	1,390,939,966.94	1,288,410,321.68
合计	1,545,392,945.94	1,643,167,026.6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工程劳务款	3,839,200,037.22	6,796,000,151.83
工程款	2,543,119,697.99	1,749,055,669.87
运输费	11,647,378.64	28,726,403.86
其他	64,827,427.15	59,144,880.64
合计	6,458,794,541.00	8,632,927,106.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1,088,123.25	未到付款期限
宁夏天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052,646.58	未到付款期限
新疆安普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895,884.25	未到付款期限

青海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006,049.20	未到付款期限
四川仪陇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8,415,000.00	未到付款期限
合计	110,457,703.28	--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39,866,862.89	133,288,930.47
工程劳务款	1,494,230,970.09	1,268,994,731.90
合计	1,834,097,832.98	1,402,283,662.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38、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5,863,317.11	436,967,426.67	520,938,717.39	151,892,026.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83,660.06	40,040,282.86	40,605,874.12	1,718,068.80
三、辞退福利		11,560,344.89	11,143,973.69	416,371.20
合计	238,146,977.17	488,568,054.42	572,688,565.20	154,026,466.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708,173.64	377,101,853.63	460,750,395.93	86,059,631.34
2、职工福利费	137,405.99	12,550,058.07	12,657,668.56	29,795.50

3、社会保险费	1,517,087.32	20,751,623.48	21,045,444.72	1,223,26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7,093.83	18,110,212.74	18,204,744.71	1,042,561.86
工伤保险费	243,792.72	1,098,021.20	1,213,010.02	128,803.90
生育保险费	136,200.77	1,543,389.54	1,627,689.99	51,900.32
4、住房公积金	1,918,300.75	16,816,501.65	18,217,506.12	517,296.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196,228.18	7,252,493.91	5,733,132.27	63,715,589.82
8、其他短期薪酬	386,121.23	2,494,895.93	2,534,569.79	346,447.37
合计	235,863,317.11	436,967,426.67	520,938,717.39	151,892,026.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30,682.36	36,925,506.77	37,397,676.42	1,658,512.71
2、失业保险费	152,977.70	3,114,776.09	3,208,197.70	59,556.09
合计	2,283,660.06	40,040,282.86	40,605,874.12	1,718,068.80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1,328,836.79	349,650,560.67
企业所得税	283,877,459.79	307,974,748.03
个人所得税	10,747,903.73	8,509,01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0,907.26	13,922,593.39
土地增值税	99,050,016.88	101,545,748.03
房产税	8,984,992.63	10,701,618.07
土地使用税	1,513,468.97	1,534,812.83
教育费附加	5,023,311.50	10,584,164.68
印花税	606,367.93	3,930,901.55
其他	5,038,174.18	8,818,967.96
合计	611,921,439.66	817,173,127.12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202,034,241.49	117,554,951.58
应付股利	401,117,508.26	
其他应付款	1,889,769,315.56	1,972,048,725.02
合计	2,492,921,065.31	2,089,603,676.6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047,586.88	37,542,540.23
企业债券利息	160,788,325.16	71,935,414.1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198,329.45	8,076,997.25
合计	202,034,241.49	117,554,951.58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01,117,508.26	
合计	401,117,508.26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06,351,870.24	632,884,079.05
项目部资金	604,352,980.73	558,426,427.62
保证金及押金	319,706,081.62	370,070,455.32
个人公务借款	41,634,194.91	95,995,501.74
政府补助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代扣社保	7,647,710.80	8,526,750.21
代垫款	7,921,620.45	10,363,123.11
股权款	71,923,529.95	266,310,044.7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	10,809,006.86	10,050,023.20
合计	1,889,769,315.56	1,972,048,725.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金额483,905,338.77元，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为未达到结算条件。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1,148,956.04	2,523,290,150.7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53,557,987.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75,434,725.29	1,124,359,280.45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9,743,433.71
合计	3,290,141,668.70	3,697,392,864.91

其他说明：

-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导致的。
-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8。
-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置换	68,747,000.00	68,632,000.00
待转销项税	133,074,093.64	136,561,128.73
保理融资	102,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303,821,093.64	315,193,128.73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9,750,000.00	45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31,090,356.04	3,013,496,417.47
保证借款	1,761,000,000.00	1,801,383,333.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1,148,956.04	-2,523,290,150.75

合计	3,200,691,400.00	2,741,589,600.00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本公司无已经到期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2：保证借款1,761,000,000.00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7,358,000.00 元。

(1)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为本公司115,00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15,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96,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96,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李兆廷为本公司4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00,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辽宁东旭三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李兆廷为本公司500,00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孙子公司四川东旭繁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日本电气硝子株式会社为孙公司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88,00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2,358,000.00元；(3) 本公司为孙子公司郴州旭鸿交通运输建设有限公司262,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郴州市华顺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0.00元。

注3：抵押借款2,531,090,356.04元既是抵押借款又是保证借款，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1,840,956.04 元。

(1) 136,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68,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抵押202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本项目建成后厂房、2条贵金属铂金通道提供抵押担保；b、该借款保证人为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937,5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375,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8条贵金属铂金通道资产提供抵押担保；b、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420,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35,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及质押担保：a、由东旭（营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16号等房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b、由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旭（营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及4000万股质押；

(4) 91,556.04 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91,556.04 元，该借款的保证人和抵押物为：由曾坚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提供价值人民币729,238.00元车辆为抵押物；

(5) 375,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50,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抵押人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可抵押的本项目形成的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厂房等建筑物、机器设备（包括三条贵金属铂金通道）等提供抵押担保；b、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李青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290,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80,000,000.00元，该借款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拥有的芜开（工）国用2013第020号、芜开（工）国用2013第021号、芜开（工）国用2014第008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及项目建成后的固定资产；b、本公司为其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372,498,8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213,749,4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保证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下4.5亿元人民币等值的借款及其产生的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的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b、地上建筑物、机器设备（含4条贵金属铂金通道）抵押物评估价值为1,055,713,019.27元。

注4：质押借款469,750,000.00元既是质押借款又是保证借款，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950,000.00元。

(1) 450,000,000.00元借款，该借款质押物和保证人为：a、质押物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500万流通股股票及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78,750,000.00元对应的股权全部质押；b、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提供保证；

(2) 19,750,000.00元借款，该借款质押物和保证人为：a、质押物为湖州明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应收账款84,330,000.00元作为质押物；b、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 5：长期借款的利率一般年利率为 3.68%--8.5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东旭债	953,557,987.37	952,223,306.45
中期票据一期	2,988,490,963.78	2,986,250,396.83
中期票据二期	1,693,614,361.86	1,692,345,122.04
可转换债券	6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953,557,987.37	
合计	5,282,105,325.64	5,630,818,825.3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东旭债	956,042,700.00	2015.5.19	5 年	1,000,000,000.00	952,223,306.45		60,000,000.00	1,334,680.92		953,557,987.37
中期票据一期	3,000,000,000.00	2016.11.17	5 年	3,000,000,000.00	2,986,250,396.83		139,280,000.00	2,240,566.95		2,988,490,963.78
中期票据二期	1,700,000,000.00	2016.12.02	5 年	1,700,000,000.00	1,692,345,122.04		85,000,000.00	1,269,239.82		1,693,614,361.86
可转换债券	600,000,000.00	2019.5.21	3 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4,224,996.01			6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956,042,700.00			1,000,000,000.00						-953,557,987.37
合计	--	--	--	7,300,000,000.00	5,630,818,825.32	600,000,000.00	288,504,996.01	4,844,487.69		5,282,105,325.6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发行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亿元，根据《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数量不超过60,000.00万元，共计600万张，每张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期限不超过36个月；票面利率为6.25%，分期付息，到期还本。

转股期限：持有人在发行期满33个月后，可按160的比例将每张债券（100元）转换为发行人160元股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2015年5月19日发行金额为10.00亿元的“15东旭债”，于2018年05月回售金额43,957,300.00元，同时将票面利率由6.00%调整为6.80%。

47、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03,412,663.14	2,644,309,592.95
合计	1,703,412,663.14	2,644,309,592.9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31,286,982.05	4,441,492,662.3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2,439,593.62	672,823,788.94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775,434,725.29	1,124,359,280.45

其他说明：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提供933,547,888.88元的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融资租赁提供930,371,262.5元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洪淑萍为融资租赁提供提供102,905,470.25元的保证，本公司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295,583,333.32元的保证，本公司之子公司为孙公司融资租赁提供35,880,000.00元保证金质押，本公司之子公司的生产产线及机器设备为融资租赁提供177,639,027.10元的抵押，本公司之子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电动公交车电池168台，共计255,360,000.00元。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0,944,899.84	20,944,899.84	
产品质量保证	71,224,325.09	78,820,850.20	
合计	92,169,224.93	99,765,750.04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9,798,232.60	51,826,087.17	27,904,079.24	683,720,240.53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16,348,166.71		16,348,166.71		
合计	676,146,399.31	51,826,087.17	44,252,245.95	683,720,240.5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基础设施补偿(土地返还款)	20,949,600.00			1,122,300.00		2,244,600.00	22,071,9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177,778.05			116,666.64		233,333.28	2,294,444.69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	2,133,333.29			133,333.33		266,666.68	2,266,666.64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7,999,999.94			500,000.00		1,000,000.00	8,499,999.94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3,733,333.29			233,333.33		466,666.68	3,966,666.64	与资产相关
项目财政贴息	250,666.73			15,666.67		31,333.32	266,333.38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及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8,638,000.07			3,257,666.67		6,515,333.32	61,895,666.72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3,583,333.40			166,666.67		333,333.32	3,750,000.0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4,510,333.32			1,078,000.00		2,156,000.00	25,588,333.32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人民政府“双百计划”项目投资补助	1,383,333.33			100,000.02		200,000.00	1,483,333.31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成套技术研发经费	69,166.77			4,999.98		10,000.00	74,166.79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4,611,111.06			333,333.36		666,666.70	4,944,444.40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技术改造项目预算内投资补贴	6,455,555.57			466,666.68		933,333.33	6,922,222.22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9,222,222.25			666,666.66		1,333,333.33	9,888,888.92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461,111.09			33,333.36		66,666.67	494,444.40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国家重点产业和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6,455,555.57			466,666.68		933,333.33	6,922,222.22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27,777.76			233,333.34		466,666.67	3,461,111.09	与资产相关
省扶持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2,766,666.71			199,999.98		400,000.00	2,966,666.73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扶持资金	922,222.25			66,666.66		133,333.33	988,888.92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教科文款	691,666.71			49,999.98		100,000.00	741,666.73	与资产相关
区财政局工业结构调整项目配套资	1,368,888.82			93,333.36		186,666.67	1,462,222.13	与资产相关

金								
工业贴息及 经费	791,111.08			53,333.34		106,666.67	844,444.41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2,527,777.84			166,666.68		333,333.33	2,694,444.49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结构调 整项目财政 资金	2,853,333.29			160,000.02		320,000.00	3,013,333.27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财政 局高端信息 产业链专项 资金	3,194,444.43			166,666.68		333,333.33	3,361,111.08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项目 设备投资补 贴资金	25,398,566.2 8			1,145,800.02		2,291,600.16	26,544,366.4 2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 局 2011 年及 2012 年已验 收省工业结 构调整项目 第二批资金	2,065,555.29			86,666.64		173,333.40	2,152,222.05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两江新 区财政局项 目补贴	1,760,000.00						1,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两江新 区财政局设 备补贴	880,000.00						8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 业发展项目 资金	21,500,000.0 0			1,000,000.00		2,000,000.00	22,500,000.0 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拨付 基板项目	5,013,333.29			213,333.33		426,666.68	5,226,666.64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奖励 资金	16,228,012.5 7			753,471.70		1,506,943.40	16,981,484.2 7	与资产相关
15 年科技成 果转化项目 专项资金	4,887,756.76			317,580.90		635,161.74	5,205,337.60	与资产相关
G8.5TFT-LC D 玻璃基板 精密智能制 造数字化车	42,000,000.0 0			1,500,000.00			40,500,000.0 0	与资产相关

间建设项目								
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央预算内投资	2,333,333.56			399,999.96		799,999.93	2,733,333.53	与资产相关
市 2011 年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91,666.78			49,999.98		99,999.96	341,666.76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资金	335,416.78			57,499.98		114,999.96	392,916.76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资助项目	583,333.22			100,000.02		200,000.04	683,333.24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	7,799,999.93			400,000.02		800,000.04	8,199,999.95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326,110.98			16,666.68		33,333.46	342,777.76	与资产相关
绵阳市财政局专项资金	196,666.64			10,000.02		20,000.00	206,666.62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精加工成果转化项目	454,999.98			23,333.34		46,666.68	478,333.32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360,555.45			18,333.36		36,666.72	378,888.81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2	3,277,777.74			166,666.68		333,333.36	3,444,444.42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2015	15,708,333.41			724,999.98		1,449,999.96	16,433,333.39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 2016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3,448,382.99			1,601,092.62		3,202,185.24	35,049,475.61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绿色关键工艺技术改造 (840)	7,700,000.00			280,000.00		560,000.00	7,9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100)	866,666.66			33,333.34		66,666.67	899,999.99	与资产相关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915,400.00						915,4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新模式工程项目	3,990,000.00			88,666.68			3,901,333.3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万平米高铝超薄显示用盖板玻璃项目	4,700,000.00			104,444.44			4,595,555.56	与资产相关
2017 电子信息产业技术改造资金	30,000,000.00			666,666.68			29,333,333.32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2,408,000.00			86,000.00			2,322,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福清市配套补助资金	1,204,000.00			43,000.00			1,161,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880,000.00		45,301.20			1,834,698.8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福清地方配套补助金		940,000.00		17,090.91			922,909.09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及智能制造综	43,699,421.97			1,560,693.66			42,138,728.31	与资产相关

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补助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 贸易发展局 2017 年“三重 一创”高端设备和新材料	11,628,153.54			447,236.64		894,473.28	12,075,390.18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生产线改造专项 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			2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转入课题 五经费	150,400.00						150,4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转入 11-625 课题经 费	496,000.00						496,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转入间接 经费(课题四)	521,000.00						521,000.00	与资产相关
厂房建设奖励 87.75 万	793,075.77			30,570.16		30,699.73	793,205.34	与资产相关
资质收购及厂房租金补 助	45,653,100.00						45,653,1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发展专项资金	1,914,399.00						1,914,399.00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项目补贴 款	5,788,633.30			294,478.50		588,957.06	6,083,111.86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 基础材料技术项目补助	2,280,000.00						2,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117,100.00					117,100.00	与资产相关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13,200.00					13,2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卓越计划项目资金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省一批科技计划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发展专项		7,340,000.00					7,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铝盖板玻璃成套技术”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财政补贴	1,000,000.00			33,333.32			966,666.68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 2017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275,362.32			217,391.28		434,782.61	4,492,753.65	与资产相关
曲面显示用关键材料及部件智能工厂建设及应用项目	9,350,000.00						9,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新产品项目	80,000.10			20,000.06		39,999.98	100,000.02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战略新兴产业财	2,754,000.00			153,000.00		306,000.00	2,907,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拨款								
30 万套无极灯镇流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472,999.84			43,000.02		86,000.04	515,999.86	与资产相关
高效照明系统智能化工程实验室	1,383,333.21			100,000.02		200,000.04	1,483,333.23	与资产相关
区级技改项目补助 150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厂房建设补助 189.29 万	1,816,715.17			8,096.93		70,324.39	1,878,942.63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84,339,018.30			658,196.34		1,316,392.68	84,997,214.64	与资产相关
科教扶持基金	2,287,595.41						2,287,595.41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833.74			2,833.74				与收益相关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高卓越融资	400,000,000.00	
营口沿海融资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合计	508,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说明：

1、根据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与营口沿海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营口沿海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0,800万元对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承接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应履行的全部权利及义务，共涉及不超过营口沿海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0,800万元的投资本金的回购及对应1.2%/年投资收益的补偿义务，2024年6月前述10,800万元的投资本金和1.2%/年投资收益支付完毕后，10,80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东旭营口股权转让给公司。

2、根据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与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山高（烟台）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进行增资40,000万元。两年后，由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确定回购对价。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754,711,018.52	30,005,405.78		21,816,238,799.56
其他资本公积	31,522,375.26			31,522,375.26
合计	21,786,233,393.78	30,005,405.78		21,816,238,799.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是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威宇引进投资者导致的资本公积增加。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	4,422,320.00			4,422,320.00
合计	4,422,320.00			4,422,320.0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75.80							-29,175.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175.80							-29,175.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175.80							-29,175.80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614,331.35	2,075,391.67	1,812,566.21	12,877,156.81
合计	12,614,331.35	2,075,391.67	1,812,566.21	12,877,156.81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5,507,019.95			245,507,019.95
合计	245,507,019.95			245,507,019.95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50,977,557.86	3,009,860,755.8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50,977,557.86	3,009,860,75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4,176,169.98	2,163,607,50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73,195.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1,117,508.26	401,117,508.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94,036,219.58	4,750,977,557.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75,566,352.37	6,401,682,155.35	9,999,123,145.77	8,447,438,316.36
其他业务	299,522,870.56	170,211,061.59	1,130,728,645.11	574,551,580.73
合计	8,475,089,222.93	6,571,893,216.94	11,129,851,790.88	9,021,989,897.0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62,133.66	13,771,482.99
教育费附加	8,444,523.53	10,156,508.49
房产税	12,524,959.32	6,512,792.08
土地使用税	9,661,644.39	10,858,460.78
车船使用税	57,245.66	39,819.43
印花税	2,760,842.32	4,395,608.94
土地增值税	357,537.50	140,193,026.84
其他	1,158,227.26	168,421.15
合计	46,727,113.64	186,096,120.70

其他说明：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期子公司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实现，土地增值税增加导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保险	39,543,142.17	32,420,959.74
寄运费	46,954,680.10	25,834,245.26
交通及差旅费	17,795,433.29	7,538,832.95
业务招待费	14,498,461.05	8,817,205.59
办公费用	5,001,103.44	3,923,420.20
房租水电物业	1,298,294.17	562,745.82
折旧	807,590.31	730,676.07
广告宣传费	2,880,968.06	963,064.93
咨询服务费	15,297,062.04	6,399,309.05
技术服务费	8,290,060.23	3,967,469.34
其它	3,445,921.68	2,734,763.47
合计	155,812,716.54	93,892,692.4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福利保险	141,870,875.73	82,041,857.60
业务招待费	8,386,889.15	7,359,258.97
劳动保护费	762,086.89	1,128,621.91
办公费	7,209,981.58	6,110,342.22
差旅费	6,119,421.21	8,120,703.11
宣传费	5,973,770.82	3,787,328.88
运杂费	8,227,361.97	7,514,986.97
累计折旧与摊销	40,297,337.40	39,025,365.01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费	9,388,453.22	3,471,887.09
咨询费	30,543,975.24	21,680,834.70
房租水电物业费	18,514,104.80	17,785,438.11
其它	4,823,766.56	6,844,771.15
合计	282,118,024.57	204,871,395.72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98,420,080.80	95,137,006.74
材料费	81,502,054.72	61,686,515.46
试验费	12,928,490.64	6,905,691.51
水电燃气费	9,625,875.56	5,292,844.69
折旧费	8,263,939.04	6,786,419.52
无形资产摊销	5,510,235.32	4,088,319.47
其他	5,076,847.15	5,209,509.65
合计	221,327,523.23	185,106,307.04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88,567,514.28	595,740,917.45
减：利息收入	228,977,031.09	198,162,232.24
利息净支出	359,590,483.19	397,578,685.21
汇兑损益	-2,865,260.20	-11,686,449.38
金融机构手续费	3,125,586.70	2,132,029.71

票据贴现息	1,161,678.46	4,213,453.93
融资费用	5,747,000.00	2,829,302.85
其他	1,330,607.81	160,093.98
合计	368,090,095.96	395,227,116.30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2,438,371.95	108,362,056.5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13,367.22	
合计	222,651,739.17	108,362,056.5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37,895.79	11,836,624.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66,241.83	-2,053,558.36
其它投资收益	246,200.42	13,923,452.07
合计	22,050,338.04	23,706,518.19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77,060.9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0,357.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104,066.62	
合计	-9,667,362.72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903,665.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53,608.15	-6,962,254.46
合计	-1,753,608.15	-1,058,589.31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64,826.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64,826.45
合计		-664,826.4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484,207.00	
政府补助		320,000.00	
保险补偿金	5,241,663.64	95,955.07	5,241,663.64
其他	2,678,264.54	5,045,734.86	2,678,264.54
合计	7,919,928.18	5,945,896.93	7,919,928.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利用 外资专项资金	福清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补助	湖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68,000.00	268,500.00	368,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84,895.35		184,895.35
违约金	1,310,728.37	2,038,214.22	1,310,728.37
其他	451,804.25	461,097.79	451,804.25
合计	2,315,427.97	2,767,812.01	2,315,427.9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281,445.58	266,217,607.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372,727.73	15,913,168.84
合计	186,908,717.85	282,130,776.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68,006,138.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0,200,920.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039,381.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91,187.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15,684.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38,518.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27,416.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41,222.55
所得税费用	186,908,717.85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952,132.76	2,562,489.64
政府补助	95,537,184.98	61,907,216.56
保证金及押金	428,460,518.83	638,622,319.42
其他	26,970,627.67	27,459,273.74
合计	568,920,464.24	730,551,299.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667,549,135.01	1,021,839,493.62
备用金	45,890,764.66	9,329,418.54
差旅费	19,457,400.77	20,052,329.77
付现的期间费用	274,373,494.91	284,959,912.60
合计	1,007,270,795.35	1,336,181,154.5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1,121,010,000.00	200,000,000.00
短期理财	219,330,013.92	
合计	1,340,340,013.92	2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23,910,471.26	317,956,820.99
保证金	120,014,093.45	
处置日子公司账面现金大于处置所收到现金	1,660,110.29	
短期理财	98,424,142.25	
定期存款	102,860,933.44	
支付给前期收购子公司原股东的股权款	96,992,730.30	
其他		280,256.00
合计	543,862,480.99	318,237,076.9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利息	164,395,034.45	210,076,517.70
融资租赁款		280,000,000.00
债务融资款	1,025,920,000.00	
往来款	683,475,875.24	75,708,760.40
合计	1,873,790,909.69	565,785,278.1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66,267.88	2,106,071.31
信用保证金		4,076,591.14
银行融资费用	1,250,000.00	1,900,000.00
融资租赁租金	566,862,486.56	299,742,705.14
往来款	13,207,962.70	332,177,258.30
合计	581,386,717.14	640,002,625.89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81,097,420.75	894,060,729.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20,970.87	1,058,589.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9,542,743.66	475,906,123.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4,600,846.64	42,850,991.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25,574.17	10,182,57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826.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895.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556,225.47	588,837,294.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50,338.04	-23,706,51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51,085.58	23,648,05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21,642.15	2,146,288.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3,527,296.77	703,598,779.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2,171,230.52	-16,508,886,46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3,101,476.73	13,873,256,01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48,068.16	83,617,287.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87,019,894.38	21,442,933,365.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16,637,291.04	25,114,660,756.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382,603.34	-3,671,727,390.7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6,992,730.30
其中：	--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91,992,730.30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992,730.30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00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60,110.29
其中：	--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58,524.13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101,586.16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60,110.2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387,019,894.38	14,916,637,291.04
其中：库存现金	3,242,652.56	2,593,05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83,782,402.29	14,914,044,235.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87,019,894.38	14,916,637,291.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21,140,438.53	4,890,457,106.12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21,140,438.53	主要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和保函保证金等
存货	286,588,819.60	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固定资产	10,023,924,207.63	设置了抵押权以及融资租赁形成的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444,132,103.11	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在建工程	2,387,597,640.81	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663,577,011.23	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应收账款	1,739,594,424.68	保理融资
合计	19,766,554,645.5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816,715.22	6.8747	19,364,072.36
欧元	8,576.60	7.8170	67,043.29
港币	3,553,929.94	0.8797	3,126,391.98
日元	77,501,332.59	0.0638	4,945,825.0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7,138,595.64	6.8747	186,569,703.46
欧元			
港币	3,619,241.20	0.8797	3,183,846.48
日元	1,077,297,872.00	0.0638	68,748,841.0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4,000,000.00	6.8747	27,498,800.00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526,645.22	6.8747	120,490,427.92
欧元	14,538,916.21	7.8170	113,650,708.05
港元	906,708.76	0.8797	797,631.70
日元	290,863,606.91	0.0638	18,561,751.94
英镑	1,418,980.38	8.7113	12,361,163.7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880,000.00	递延收益	45,301.20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福清地方配套补助金	940,000.00	递延收益	17,090.91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117,100.00	递延收益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13,200.00	递延收益	
2018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600,000.00	递延收益	
卓越计划项目资金补助	400,000.00	递延收益	
2019 省一批科技计划	2,000,000.00	递延收益	
省级工业发展专项	7,340,000.00	递延收益	
15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317,580.90	其他收益	317,580.90
2018 年产业强镇奖励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2018 年产业强镇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劳动就业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33,098.25	其他收益	33,098.25
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工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河南省人民政府“双百计划”项目投资补助	100,000.02	其他收益	100,000.02
TFT 玻璃基板成套技术研发经费	4,999.98	其他收益	4,999.98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333,333.36	其他收益	333,333.36
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技术改造项目预算内投资补贴	466,666.68	其他收益	466,666.68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666,666.66	其他收益	666,666.66
郑州市财政局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33,333.36	其他收益	33,333.36
市财政局国家重点产业和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466,666.68	其他收益	466,666.68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33,333.34	其他收益	233,333.34
省扶持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199,999.98	其他收益	199,999.98
财政贴息扶持资金	66,666.66	其他收益	66,666.66
财政局教科文款	49,999.98	其他收益	49,999.98
区财政局工业结构调整项目配套资金	93,333.36	其他收益	93,333.36
工业贴息及经费	53,333.34	其他收益	53,333.34
河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财政贴息	16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68
2013 年工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一批财政资金	160,000.02	其他收益	160,000.02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高端信息产业链专项资金	16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68
2015 年项目设备投资补贴资金	1,145,800.02	其他收益	1,145,800.02
郑州市财政局 2011 年及 2012 年已验收省工业调整项目第二批资金	86,666.64	其他收益	86,666.64
收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新材料保险款	1,895,092.94	其他收益	1,895,092.94
收到 郑州市 2018 年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专项资金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收到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利资助	18,400.00	其他收益	18,400.00
18 年高企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399,999.96	其他收益	399,999.96
市 2011 年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9,999.98	其他收益	49,999.98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	57,499.98	其他收益	57,499.98
2012 年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100,000.02	其他收益	100,000.02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	400,000.02	其他收益	400,000.02
玻璃基板精加工成果转化项目	23,333.34	其他收益	23,333.34
四川省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2015	724,999.98	其他收益	724,999.98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1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8
绵阳市财政局专项资金	10,000.02	其他收益	10,000.02
市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款	18,333.36	其他收益	18,333.36
经开区政府代省财政厅拨付的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16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68
经开区 2016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1,092.62	其他收益	1,601,092.62
经开区财政局项目补贴款	294,478.50	其他收益	294,478.50
经开区 2017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17,391.28	其他收益	217,391.28
基于浮法工艺生产高强超薄铝硅酸盐触控屏玻璃成果转化项目	33,333.32	其他收益	33,333.32
智能制造新模式工程项目	88,666.68	其他收益	88,666.68
年产 1000 万平米高铝超薄显示用盖板玻璃项目	104,444.44	其他收益	104,444.44
2018 省级工业发展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工业发展汛期受灾补	135,200.00	其他收益	135,200.00
2017 年电子信息产业技术改造专项	666,666.68	其他收益	666,666.68
18 年经开区第二批-专利资助	81,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
18 年经开区科技进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专利资助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沿海产业基地土地税费返还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658,196.34	其他收益	658,196.34
2018 年商务发展外贸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18 年省级知识产权贯标合格奖补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基础设施补助（土地返还款）	1,122,300.00	其他收益	1,122,300.00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116,666.64	其他收益	116,666.64
“三重一创”新兴产业补助	447,236.64	其他收益	447,236.64
技术改造	133,333.33	其他收益	133,333.33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产业发展资金	233,333.33	其他收益	233,333.33
项目财政贴息	15,666.67	其他收益	15,666.67
产业振兴及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257,666.67	其他收益	3,257,666.67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166,666.67	其他收益	166,666.67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78,000.00	其他收益	1,078,000.00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区拨付基板项目资金	213,333.33	其他收益	213,333.33
生产线奖励资金	753,471.70	其他收益	753,471.70
玻璃基板绿色关键工艺技术改造（840）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100）	33,333.34	其他收益	33,333.34
区级技改项目补助 150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稳岗补贴	86,464.80	其他收益	86,464.80
产品研发奖励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推荐目录补助	35,00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00
见习补贴	67,200.00	其他收益	67,200.00
18 年离岸研发机构奖励资金	294,000.00	其他收益	294,000.00
18 年市级产业引导资金科技专项经费	720,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0
18 年省级产业转型资金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18 年省级产业前瞻项目分年度拨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贷款贴息	607,800.00	其他收益	607,800.00
2018 第四季度经济增长支持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17 年度研发资助	57,000.00	其他收益	57,000.00
望城经济开发区企业入规奖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税收返还	1,084,000.00	其他收益	1,084,000.00
十三五科研费	21,400.00	其他收益	21,400.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直接经费（4-110）（课题三）	72,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
退税	94,685,000.00	其他收益	94,685,000.00
税收返还	13,353,000.00	其他收益	13,353,000.00
高新企业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税收奖励	56.72	其他收益	56.72
2018 年税收返还	1,345,800.00	其他收益	1,345,800.00
2018 年税收奖励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2018 年税收返还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税收奖励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产业强园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117,500.00	其他收益	1,117,500.00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86,000.00	其他收益	86,000.00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福清市配套补助资金	43,000.00	其他收益	43,000.00
G8.5TFT-LCD 玻璃基板精密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2018 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及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补助	1,560,693.66	其他收益	1,560,693.66
2018 年进口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市财政局对城市公交的补贴款	6,232,555.60	其他收益	6,232,555.60
重点新产品项目	20,000.06	其他收益	20,000.06
四川省战略新兴产业财政拨款	153,000.00	其他收益	153,000.00
30 万套无极灯镇流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43,000.02	其他收益	43,000.02
高效照明系统智能化工程实验室	100,000.02	其他收益	100,000.02
华蓥市财政局 2016、2017 税收返还	1,894,975.00	其他收益	1,894,975.00
第一季度的附加税、本期适用小规模纳税人减征政策，减征比例 50%	1,004.17	其他收益	1,004.17
税收优惠	1,106.78	其他收益	1,106.78
财政补助	25,800.00	其他收益	25,800.00
失业动态监控补贴	300.00	其他收益	300.00
稳岗补贴	2,833.74	其他收益	2,833.74
就业补助	7,650.00	其他收益	7,650.00

销售收入补助资金	15,348,600.00	其他收益	15,348,600.00
2019 年春节慰问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消费月汽车奖励金	8,126,000.00	其他收益	8,126,000.00
厂房建设奖励 87.75 万	30,570.01	其他收益	30,570.01
厂房建设补助 189.29 万	8,096.93	其他收益	8,096.93
厂房搬迁	167,498.60	其他收益	167,498.60
厂房搬迁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小升规	1,118,390.00	其他收益	1,118,390.00
专利奖励	2,400.00	其他收益	2,400.00
湖州市专项奖励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玻璃基板生产线改造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47,200.00	100.00%	出售	2019年01月01日	失去控制权	14,292,343.65	0.00%	0.00	0.00	0.00	0	0.00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0.00%	出售	2019年06月28日	失去控制权	46,123,113.92	0.00%	0.00	0.00	0.00	0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9年上半年新设立的公司详见第十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市黄河大道 9 号	光电显示材料	81.26%		设立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纬二次路 36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安徽旭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路 155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星火路 10 号 1 号楼 C17 室	房屋建筑业	100.00%		设立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蓬溪北路 500 号	光电显示材料	93.40%		设立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三路 66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石家庄旭新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高新区珠江大道 377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80 号 B 区 2 号楼二层 206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70.00%		设立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	扬中市油坊镇新材料工业园区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6 号 3 号楼 1 单元 12 层 1201-E18(园区)	投资管理	70.00%		设立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建省福州保税港区加工贸易区监管大楼 109 室 072 区间（福清市新厝镇新江路 9 号）	光电显示材料	87.25%	12.75%	设立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	安徽省江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A 楼 302 室	装备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28 号 3 幢 2 层 02 室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50.5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旭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西三段 181 号 15	建筑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

公司		号楼 21 号				制合并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2898 号 A 区	新能源汽车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绵阳	绵阳市经开区涪滨路北段 177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二期)28 层	机器人、智能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业	67.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营口市新城大街 19 号	光电显示材料	65.00%		同一控制合并
Tunghsu Optoelectronic EU.C.V	荷兰	Strawinsky laan 909, 1077XX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海外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辽宁东旭三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锦州滨海新区龙栖湾新能源产业片区洋山路 3 段一号附楼 205 室	机器人、智能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锦州滨海新区龙栖湾新能源产业片区洋山路 3 段一号附楼 204 室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东旭(锦州)智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锦州滨海新区龙栖湾新能源产业片区洋山路 3 段 1 号附楼 201 室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东旭(锦州)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锦州滨海新区龙栖湾新能源产业片区洋山路 3 段一号附楼 202 室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锦州滨海新区龙栖湾新能源产业片区洋山路 3 段一号附楼 203 室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江苏旭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	徐州市云龙区汉景大道 36 号文体活动中心主楼 9 层	新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按照东旭光电内各企业对该等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之和填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1,483,840.30		171,278,962.83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50%	-2,017,362.75		61,356,481.82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33.00%	-839,568.37		38,651,603.09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35.00%	5,054,759.48		98,948,008.73
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089,016.63		44,648,671.1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18,665,733.80	558,110,514.19	1,276,776,247.99	768,576,322.32	165,642,000.00	934,218,322.32	875,591,098.65	556,167,620.87	1,431,758,719.52	924,168,474.44	188,000,000.00	1,112,168,474.44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480,483.42	89,434,282.66	129,914,766.08	7,919,288.39	0.00	7,919,288.39	54,919,712.81	89,462,417.94	144,382,130.75	15,988,124.61	366,037.32	16,354,161.93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247,394,096.21	73,000,304.55	320,394,400.76	205,831,517.94	0.00	205,831,517.94	54,727,702.15	71,302,661.35	126,030,363.50	5,342,553.57	1,017,593.35	6,360,146.92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354,672,768.37	1,111,321,730.39	1,465,994,498.76	605,288,687.74	577,997,214.64	1,183,285,902.38	325,578,183.83	1,104,104,232.11	1,429,682,415.94	579,076,971.21	582,339,018.30	1,161,415,989.51
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8,041,529.66	20,123,273.35	148,164,803.01	37,598,624.26	19,446,441.73	57,045,065.99	101,793,806.44	17,369,725.88	119,163,532.32	28,619,836.48	1,646,441.73	30,266,278.2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33,704,143.44	22,967,680.59	22,967,680.59	-218,101,968.20	632,696,266.30	16,136,539.17	16,136,539.17	-15,703,750.76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5,312.82	-4,012,863.37	-4,012,863.37	6,280,920.96	488,093.83	-6,566,421.86	-6,566,421.86	12,587,728.47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9,455,781.22	-2,483,775.04	-2,483,775.04	188,723,924.64	736,964.91	-1,101,997.15	-1,101,997.15	-730,374.74

东旭（营口） 光电显示有 限公司	93,477,028.2 3	14,442,169.9 5	14,442,169.9 5	196,156,030. 58	27,289,664.9 9	-9,555,668.76	-9,555,668.76	-13,351,591.2 3
明朔（北京） 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40,975,003.3 5	2,222,482.91	2,222,482.91	-35,672,127.9 9	21,763,105.1 8	2,186,907.76	2,186,907.76	-41,296,984.3 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石家庄市	金融服务	4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51,887,221.50	3,045,452,313.85
非流动资产	27,694,836,725.65	28,093,049,900.77
资产合计	28,646,723,947.15	31,138,502,214.62
流动负债	23,464,467,059.26	25,997,850,975.29
负债合计	23,464,467,059.26	25,997,850,975.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82,256,887.89	5,140,651,239.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72,902,755.16	2,056,260,495.7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2,902,755.16	2,056,260,495.73
营业收入	155,760,250.37	105,115,733.62

净利润	41,605,648.56	16,178,088.57
综合收益总额	41,605,648.56	16,178,088.57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8,883,109.84	118,087,473.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95,636.36	5,365,389.05
--综合收益总额	795,636.36	5,365,389.0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中相关项目。本公司为降低与这些金融资产相关的风险采取一系列的风险管理政策，并对这些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其风险控制在设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面临的风险主要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项目	金额	金融负债项目	金额
货币资金	19,608,160,332.91	短期借款	9,194,934,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应付票据	1,545,392,945.94
应收票据	61,194,310.70	应付账款	6,458,794,541.00
应收账款	11,948,970,007.58	其他应付款	2,492,921,065.31
其他应收款	1,180,820,462.92	长期借款	3,200,691,4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92,954,051.81	应付债券	5,282,105,325.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8,158,605.30		

(二) 金融资产和负债面临的风险

1、市场风险

①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有关项目)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尽量确定长期的稳定利率水平,减少短期利率浮动的影响,对于必须承担的利率变动,采取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过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②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业务都在境内,境外有一家业务量较小的子公司,由于业务量较小,整体面临的外汇风险也较小,但公司仍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公司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的主要是客户的违约。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仅与经批准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对不同的客户确定信用等级,给与不同的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合理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与金融资产转移有关的事项。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和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抵消有关的事项。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548,158,605.30	548,158,605.3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有待售的股权投资			119,355,435.58	119,355,435.5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成本作为评估其公允价值的重要参考依据。被投资单位为非上市公司，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较难，且被投资企业业务较为稳定，公司投资时间不长，故以投资成本作为评估公允价值的基数。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高新区珠江大道 369 号	投资、生产、研发等	368.00 亿	15.97%	21.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收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兆廷。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大诚信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联营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
淄博巴士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锦州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装潢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中光电总经理为李兆廷
石家庄旭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李青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汇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泰铁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环鑫融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科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东旭启明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远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东旭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漳州市南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鸿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旭东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东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东旭康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旭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太原东旭融拓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茶油	25,296.00			28,800.00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材料				4,000,000.00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				980,000.00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玻璃基板	19,800,000.00			980,001.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石墨烯	77,011.75	48,801.64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石墨烯		15,404.96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石墨烯	15,474.14	13,641.03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	石墨烯	6,879.31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石墨烯	10,318.97	
太原东旭融拓置业有限公司	石墨烯	7,395.89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石墨烯	896.55	
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石墨烯	5,810.35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牵引辊、备品备件	188,275.86	611,459.82
河北旭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机器人	5,862.07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287,179.49
成都泰铁斯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23,131.62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14,068.83	13,203.41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节能灯		40,528.38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节能灯		1,589,885.32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节能灯		811.97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节能灯		-37,264.96
汇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节能灯		270,305.10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节能灯		263,333.34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节能灯		6,974.36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充电桩	539,806.13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水杯	62,546.48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智能水杯	32,388.95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93,538,303.77	431,182.25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37,828.80	3,794,623.64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719,618.11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745,454.55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9,945,292.12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0,788,568.71	229,566.55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78,787,578.76	46,614,031.74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1,627,108.94	46,435,095.47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81,841,192.08	140,707,948.79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3,702,095.67	35,168,074.85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594,000.00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6,916,569.73	39,616,134.40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0,889,866.97	45,273,158.21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2,413,913.92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72,738,733.59	18,348,758.40
北京中环鑫融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3,487,314.83	
福建东旭启明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44,417.64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9,198,578.42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29,712,398.39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51,747,572.8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115,000,000.00	2017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7年07月07日	2019年07月06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李兆廷	400,000,000.00	2016年11月30日	2019年11月30日	否
李兆廷	1,800,000,000.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5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98,000,000.00	2018年11月06日	2019年11月06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8年11月26日	2019年11月26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9 年 12 月 06 日	否
李兆廷、杭州远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9 年 12 月 2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宝石集团 24% 股权质押、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抵押	450,000,000.00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20 年 01 月 08 日	否
李兆廷	480,000,000.00	2019 年 01 月 25 日	2020 年 01 月 2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18 日	2020 年 03 月 1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申龙 58% 的股份	15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 04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28 日	2020 年 06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28 日	2020 年 06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50,000,000.00	2016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6 日	2020 年 11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99,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7 日	2020 年 11 月 0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31 日	2021 年 05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07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5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19 日	2020 年 03 月 1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285,000,000.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929,000.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18 日	2019 年 09 月 18 日	否
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9 月 27 日	否
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30 日	2019 年 09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9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 04 月 0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08 日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90,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17 日	2020 年 06 月 04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2019 年 06 月 13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6 日	2019 年 09 月 2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3 日	2019 年 12 月 0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资产抵押	11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存单质押	90,000,000.00	2019 年 01 月 03 日	2020 年 01 月 03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06 日	2020 年 03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21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1 日	2019 年 07 月 1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7 日	2019 年 09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9 年 01 月 25 日	2020 年 01 月 23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22 日	2020 年 03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27 日	2021 年 06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31 日	2019 年 07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洪淑萍及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项目部资产抵押	50,0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2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6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 年 01 月 30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11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否
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质押	1,900,000.00	2019 年 01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质押	18,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07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9 年 03 月 27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8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9 年 03 月 15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2 日	2019 年 03 月 15 日	是
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30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17 日	2028 年 03 月 17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8 年 06 月 16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19 年 04 月 02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2 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25 日	2019 年 05 月 20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青和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27 日	2019 年 05 月 26 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青和	60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7 日	2019 年 06 月 07 日	是

李兆廷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66,666,666.66	2017年01月06日	2019年01月06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7年03月03日	2019年03月02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7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5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6年06月16日	2019年06月16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8年06月26日	2019年06月24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19年02月08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2月12日	2019年02月11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黔禾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06月08日	2019年06月08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02月07日	2019年02月06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03月15日	2019年03月15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8年03月19日	2019年03月12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00,000,000.00	2017年05月15日	2019年05月15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300,000,000.00	2017年06月02日	2019年06月02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45,000,000.00	2018年05月28日	2019年05月28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135,000,000.00	2018年06月27日	2019年06月27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	2018年03月13日	2019年03月13日	是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0,000,000.00	2018年05月22日	2019年05月22日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87,800.00		874,842.20	
应收账款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755,684.99		30,096,793.88	
应收账款	锦州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49,198.07		2,449,198.07	
应收账款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21,018,737.46		247,253,556.82	
应收账款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5,272,505.45		107,844,476.63	
应收账款	安徽东旭康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22,740.00		222,740.00	
应收账款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158,965.85		35,392,973.72	
应收账款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138,000.00		138,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中环鑫融科技有限公司	215,747,350.00		215,747,350.00	
应收账款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28,046.96		996,344.71	
应收账款	东旭创智（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50.00		204,000.00	
应收账款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33,892.00		4,133,892.00	
应收账款	福建东旭启明置业有限公司	1,133,161.10		3,389,184.77	
应收账款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26.16		19,459,762.15	
应收账款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098,949.22		32,810,756.93	
应收账款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388,422.73		256,023,829.26	
应收账款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60,404,758.73		67,266,007.88	
应收账款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9,032.00		109,032.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9,397.37		15,405.00	
应收账款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46,364,725.69		85,658,187.65	
应收账款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800.00	
应收账款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070,429.45	

应收账款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504,453.73		193,677,332.40	
应收账款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32,244,511.45		42,197,817.95	
应收账款	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账款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87,298,400.10		57,086,524.08	
预付款项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预付款项	河北装潢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35,680.87	
预付款项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预付款项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47,924.53	
其他应收款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20,000.00	
其他应收款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112,926.77			
其他应收款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116,34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5,640,118.34		73,876,642.13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4,948.00	14,948.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6,344.16	6,344.16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533,942.80	533,942.80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30,296.40	3,483,519.11
应付账款	石家庄旭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0,164.09	1,320,164.09
应付账款	东旭鸿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500.00	276,500.00
应付账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424,400.00	
预收账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0,273.75	
预收账款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49,795.64	
预收账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7,075,980.50	47,075,980.50
预收账款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8,974,098.18	110,259,360.60
预收账款	杭州远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预收账款	中山市东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18,850.80	3,318,850.8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967,925.86	72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1,704,321.57	275,490,964.33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4,792,523.07	4,768,691.3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97,031.00	97,031.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850.92	6,850.92
其他应付款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8,40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65,242.00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德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8,117,975.82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782,250.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9,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重庆茗艺劳务有限公司，请求金额支付工程补偿等款项500.00万元及2011年8月1日起的利息。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2017）川1302民初第2370号案，2017年7月26日15:30开庭，案件移交至成都市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2017年12月18日一审开庭受理，法院通知原被告补充资料，一审判决结果：道隧支付150万，承担受理费14040元。道隧公司上诉，2019.4.15 二审判决：1、撤销一审判决。2、道隧支付工程款500万元。道隧承担受理费46800元，二审受理费53100元。2019.5.16，道隧提起再审，省高院再审受理通知书，（2019）川民申2455号，等待再审通知。

2、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重庆茗艺劳务有限公司被告：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四川省南充宏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土石方工程分公司，诉讼请求：道隧集团给付现场物资设备款4,266,061.00元及2011年1月23日的利息；中交路桥和第三人在接收的现场物资设备款2,750,721.63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支付责任。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2017）川1302民初第2371号，2017年7月27日15:30开庭，案件移交至成都市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2017年12月18日一审开庭受理，法院通知原被告补充资料，一审判决结果：道隧支付2300720.63元及利息，南充宏城建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承担受理费21591元。道隧公司上诉，2019.4.26 二审判决：1、撤销一审判决。2、道隧支付工程款1800720.63元及利息。道隧承担一审受理费19302元，二审受理费25205.77元。2019.5.22，重庆市北碚区法院：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执行裁定书：冻结茗艺公司在道隧债权1800720元。道隧上诉执行异议申请书。

3、民间借贷纠纷，原告：叶平远，被告：何远缘、道隧集团，原告请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330万元及期内利息726,000.00元、逾期利息和罚息等；支付实现债权的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8万元。原告请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270万元及期内利息972,000.00元、逾期利息和罚息等；支付实现债权的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5万元。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受理并于2018年2月5日向道隧集团发出（2017）渝0108字第5009、5010号应诉通知书，（2017）渝0108字第5009号一审判决结果：何远缘、道隧集团偿还本金330万及利息，道隧公司上诉，二审裁定结果：撤销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现在发回重审阶段。（2017）渝0108字第5010号一审判决结果：何远缘、道隧集团偿还本金270万及利息，道隧公司上诉，二审裁定结果：撤销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现在发回重审阶段。

4、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南充建安劳务有限公司，被告：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道隧集团。原告请求：支付3850838.84元。2018、7、30收到南充市顺庆区法院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18、7、31，公司提出管辖异议申请，2018.9.26收到南充市顺庆区法院送裁定书：本案移交成都铁路运输法院审理，2018.11.29收到成都铁路法院送起诉状、传票、应诉、举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定于定于2018.12.19下午2点30分开庭，现等待一审判决。2019.5.8代理律师收到法律信息，本案按对方撤诉处理。

5、2016年3月，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起诉业主内蒙古准兴重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应支付的质保金，合计金额1.03亿元，业主提出管辖权异议，一审裁定由北京仲裁委仲裁，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上诉，经最高院审理，2016年9月27日裁定由北京仲裁委仲裁。该案处于暂停状态，等待我公司向北京仲裁委申请仲裁。同年，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对除质保金外的AZ-1、AZ-2部分进行反诉，反诉后，业主提出管辖权异议，一审判决由北京仲裁委仲裁，我公司提起上诉，2017年7月二审最高院判决由内蒙古高院起诉。2017年9月10日重新提交了起诉状，内蒙古高院已受理，截至报告日止尚未开庭。2019年5月内蒙高院开庭，庭上原被告均申请工程鉴定，现等待法院选定鉴定机构。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365,761.71	100.00%	285,283.36	0.18%	159,080,478.35	176,852,788.81	100.00%	288,862.58	0.16%	176,563,926.23
其中:										
账龄组合	295,683.88	0.19%	285,283.36	96.48%	10,400.52	82,795.683.88	46.82%	285,283.36	0.34%	82,510,400.52
其他组合	159,070,077.83	99.81%		0.00%	159,070,77.83	94,057,104.93	53.18%	3,579.22	0.00%	94,053,525.71
合计	159,365,761.71	100.00%	285,283.36	0.18%	159,080,478.35	176,852,788.81	100.00%	288,862.58	0.16%	176,563,92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00.52		
其中：信用期内	10,400.52		
信用期外至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70.00%
5 年以上	285,283.36	285,283.36	100.00%
合计	295,683.88	285,283.3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159,070,077.83		0.00%
合计	159,070,077.8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00.52
其中：信用期内	10,400.52
3 年以上	285,283.36
5 年以上	285,283.36
合计	295,683.8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8,862.58		3,579.22		285,283.36
合计	288,862.58		3,579.22		285,283.36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57,559,672.99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98.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00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7,122,805.61	7,521,489.86
应收股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453,090,240.90	5,774,153,829.41
合计	8,980,213,046.51	6,281,675,319.27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7,122,805.61	7,521,489.86

合计	27,122,805.61	7,521,489.86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芜湖东旭装备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155,341.10	29,065,478.16
个人公务借款	336,146.86	163,295.56
往来款	8,441,976,283.64	5,743,653,445.32
个人代扣保险	655,870.15	603,814.14
其他	601,747.71	2,302,944.80
合计	8,454,725,389.46	5,775,788,977.98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35,148.56			1,635,148.56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35,148.56			1,635,148.5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62,545.16
其中：信用期内	2,462,545.16
信用期外至 1 年	
3 年以上	1,699,532.09
3 至 4 年	45,661.16
4 至 5 年	208,497.63
5 年以上	1,445,373.30
合计	4,162,077.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35,148.57			1,635,148.57
合计	1,635,148.57			1,635,148.5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389,564,171.94	信用期内	39.62%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989,513,586.99	信用期内	23.26%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341,936,710.56	信用期内	15.69%	
辽宁东旭三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65,140,000.00	信用期内	6.61%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25,980,000.00	信用期内	4.98%	
合计	--	7,712,134,469.49	--	90.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853,312,681.51	378,172,649.84	26,475,140,031.67	24,708,559,881.51	378,172,649.84	24,330,387,231.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91,785,865.01		2,191,785,865.01	2,174,347,969.22		2,174,347,969.22
合计	29,045,098,546.52	378,172,649.84	28,666,925,896.68	26,882,907,850.73	378,172,649.84	26,504,735,200.8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90,900,000.00					290,900,000.00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66,568,609.92					1,966,568,609.92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91,853,741.58					1,791,853,741.58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178,272.58	48,000,000.00				2,069,178,272.58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11,064,000.00					4,711,064,000.00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45,000,000.00					1,745,000,000.00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47,200.00		3,247,200.00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深圳旭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66,771,734.60					166,771,734.60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璃壳有限责任公司	61,169,306.96					61,169,306.96	378,172,649.84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297,345,300.00					297,345,300.00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453,728.53					3,000,453,728.53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5,900,000,000.00					5,900,000,000.00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157,598,587.50					157,598,587.50	
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454,500.00					73,454,500.00	
泰州东旭石墨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25,000,000.00					25,000,000.00	
福州东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安徽旭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Tunghsu Optoelectronic EU B.V.B20	782,250.00					782,250.00	
辽宁东旭三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东旭(锦州)精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东旭(锦州)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东旭(锦州)智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24,330,387,231.67	2,148,000,000.00	3,247,200.00	0.00		26,475,140,031.67	378,172,649.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大诚信 国际商业 保理有限 公司	76,270,93 4.28			-1,211,11 7.11						75,059,81 7.17	
东旭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2,056,260 ,495.74			16,642,25 9.43						2,072,902 ,755.17	
淄博巴士 客运有限 公司	41,816,53 9.20			2,006,753 .47						43,823,29 2.67	
小计	2,174,347 ,969.22			17,437,89 5.79						2,191,785 ,865.01	
合计	2,174,347 ,969.22			17,437,89 5.79						2,191,785 ,865.01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609,257.90	46,674,867.31	54,602,917.98	38,492,540.23
其他业务	66,719,371.43	57,593,898.73	713,064.42	
合计	118,328,629.33	104,268,766.04	55,315,982.40	38,492,540.23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37,895.79	11,835,887.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628,050.30
其它投资收益		13,923,452.07
合计	17,437,895.79	5,131,289.4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2,15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408,139.1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6,20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2,788.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93,227.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95,212.36	
合计	66,080,843.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7%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正本。

【注】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立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30日